

# 纪 检      监 察

2010年,长葛市纪委监察局紧紧围绕构建惩防腐败体系建设,坚持惩治和预防一起抓,治标和治本同落实,工作中突出重点,积极创新,注重特色,务求实效,全市反腐倡廉工作得到整体推进、协调发展,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



纪检监察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工作会议

**【纪委十一届五次全会】** 2月27日,中共长葛市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市纪委委员,各乡镇办事处党委书记、乡镇长、办事处主任、纪委书记,市直单位党政正职、纪检组长(纪委书记)等300余人参加了会议,市委常委,市人大、市政协主要领导和其他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出席了会议。市委书记王文杰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会议总结了2009年全市反腐倡廉工作,安排部署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会议由市长史本林主持。

**【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强化领导职责。年初,组织召开市纪委十一五次全会,制定下发了《长葛市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意见》,市委书记以党风廉政建设为主题,给全体与会者上了一堂廉政党课。市委书记、市长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整体工作格局,进行了专门部署安排。并多次过问指导党风廉政建

设责任制有关情况,要求全市各部门、各单位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同业务工作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营造了反腐倡廉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责任制领导小组严格执行定期例会制度,定期研究、定期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010年,责任制领导小组召开2次专题会议,专门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二是强化责任分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市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责任目标进行了科学分解,细化到部门、单位,在市纪委全会上,市委书记与各单位“一把手”签订了《目标责任书》,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分解到全市16个乡镇办事处和有关单位,要求各单位一把手负总责,亲自抓,自觉履行“一岗双责”。各单位也采取层层签订责任书的方式,对责任主体、责任分工、责任内容、责任追究等作了明确规定,做到了责任分解细化。三是强化检查考核。继续坚持半年督查、年终考核的工作机制,上半年对28个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了督查,并及时向市责任制领导小组进行了汇报。年底对各单位全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到实处。四是强化责任追究。2010年重点对影响执行力、行政效能提升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及违反有关规定的相关责任人实施责任追究。共实施责任追究12起26人。五是强化监督制约。坚持“三个注重”。注重突出重点对象,重点监督党政正职;注重突出重点时期,加强换届选举时期的监督,加强调任、离岗时的监督,加强重要传统节日的监督;注重突出重点环节,加强对重大工作决策、重要人事任免、大额资金使用以及国土交易、建设工程项目的监督。全面推进“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着力完善民主决策机制。认真落实“三谈两述一报告”制度。2010年,开展纪委负责人同下级党政主要负责人谈话28人,任前廉政谈话59人,诫勉谈话2人,各级领导干部报告重大



事项 24 人次。

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不断深化。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对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治理，切实解决领导干部在廉洁从政方面存在的问题。2010 年，重点抓五个方面：一是深入学习宣传了《廉政准则》。组织开展了“《廉政准则》学习宣传月”活动，对《廉政准则》进行学习宣传，组织 42 名县级领导干部填写了《廉政准则》知识测试卷。二是加强公车管理。审批车辆 93 辆，其中小汽车 41 辆，面包车 52 辆。对 6 个单位“五一”、“十一”期间公车私用问题进行了处理，处理 6 起 6 人。开展违规用车专项清理活动，对全市 98 个单位 2000 年以来的公务用车情况进行了检查，对违规问题进行了纠正和处理。三是抓好党政干部公款出国境专项治理工作。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出国（境）备案制度，2010 年，领导干部报告因私出国境 49 人次。四是开展定期纪律检查工作。对 27 个单位进行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做到了监督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五是开展厉行节约专项治理活动。落实了厉行节约八项要求，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比去年同期减少 786 万。

**【查办违纪违法案件】** 一是加强“三位一体”办案机制管理。明确一名副书记和一名常委负责该项机制的管理，加强对基层办案经费拨付和装备使用的检查，落实了常委包案、案件主办人、依纪依法办案监督员、案案有检查、月月有报告等管理制度，创新建立了案件审批、工作日志、考核奖励制度，实现了在同一个办案片区内对线索受理、人员调度、装备使用、组织实施、安全监督、年终考核“六统一”，优化了办案资源配置，有效整合了纪检监察力量。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安全文明廉洁办案的各项规定。贯彻执行了办案安全检查、办案回避等制度，慎重使用“两规”措施，落实了“五个严禁”、“十不准”工作制度，全年没有出现办案安全事故。三是贯彻落实了《案管条例》。组织人员学习了《案管条例》，先后制定出台了《案件线索集体排查制度》等七项工作制度，顺利推行了《案管条例》试点工作。四是强化案件监督管理。在查办案件工作中，牢固树立全程监督的意识，切实做到“三个加强”、“三个到位”。“三个加强”

就是加强对办案程序的监督，加强对办案过程的监督，加强对办案行为的监督。“三个到位”就是组织协调到位，跟踪督办到位，治本措施到位，通过对查办案件的全程监督，不断提高了依纪依法办案的水平。五是加强办案人员业务培训。组织市、乡两级纪检工作人员，采取外出交流、跟案学习、以会代训、交叉办案、联合办案的方法，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办案人员的能力和技巧。六是严肃查处违规违纪案件。对科级领导干部违纪失职、影响经济发展环境和执行力提升、党员干部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滥用职权、贪污贿赂、侵害群众利益和各类消极腐败的案件，进行严肃查处，对案件涉及的单位和个人，严格实施了责任追究。全年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查处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 91 件，处分 98 人，其中，乡（科）级干部 35 人，重处分科级干部 3 人。

**【法规审理】** 一是严格依纪依法审理案件。遵守审理工作要求，紧扣“二十四字”方针，严格审查了移交审理的各类案件，确保每起案件的质量关。2010 年，受理案件 18 起 39 人，给予党纪处分 39 人，政纪处分 2 人，科级以上领导干部 29 人，双重处分 2 人。二是加大了对派驻机构审理人员的业务指导。采取举办培训班、疑难分析、个案指导、案例研讨等形式，以实际案例为载体，加强对基层审理人员的业务指导和培训，进一步提高基层案件的质量。三是加强审理制度建设。严格落实了《关于乡（镇、办）纪委所办案件由县（市、区）纪委统一审理的暂行办法》、《关于对派驻派出机构所办案件实行协审的暂行办法》等省、市关于审理工作的条例及制度，为进一步做好案件“统审暂行办法”和“协审暂行办法”实施工作，先后制定了案件上报、定期检查、例会通报、责任追究等制度，开展案件质量检查活动，推动了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四是狠抓执纪落实。对 2005 年以来受纪律处分和行政、刑事处罚人员的工资进行了认真排查，对工资处理执行不到位问题进行了纠正，追缴多发工资数额 8.3 万多元。五是坚持回访教育。在严格按照“二十四字”办案方针审结违法违纪案件的同时，坚持对上年度受处分人员进行“回访”，帮助他们进一步认识和改正错误，化解思想矛盾。2010 年，回访率达到了 95%



以上。



许昌市纪检监察系统办公室工作会议在长葛召开

**【纠风和执法监察】** 纠风治乱工作。一是继续开展了中小学乱收费治理工作。严格执行义务教育阶段经费保障新机制收费政策，加强中小学教辅资料的征订和管理，开展制止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整治活动，对乱办班现象进行了明察暗访，认真开展民主评议学校活动，严肃查处教育乱收费案件。2010年，没有发现任何单位和个人强迫或变相强迫学生统一征订和购买教辅读物的现象，检查补习班60余个，取缔23个，接到举报10起，立案查处4起，处理3人，清退违纪资金8万元。二是狠抓了医药购销中的不正之风。组织药监、物价等有关部门检查涉药涉械单位1006家次，立案183起，查处183起，罚没金额173028.96元，抽验药品170批，确认99批不合格。“元旦”、“春节”期间、“五一”期间、“高考”期间扎实开展了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和食品添加剂以及蜂产品的专项整治活动，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三是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监管。采取明察暗访、专项审计等形式，加强对减轻农民负担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了对乡镇、行政村集体资金的专项审计和监督。2010年，组织明察暗访和监督检查2次，审计资金金额3102万余元，接受群众举报4起，立案查处4起，退回违规收费11100元，处分人员2名。四是大力整治公路“三乱”。健全完善治理公路“三乱”快速反应机制，继续实行交通、交警、林业每月上、中、下旬轮流值班制度，及时发现和纠正公路“三乱”现象。2010年，组织上路检查10余次，纠正不规范执法行为3起，查处公路“三乱”案件2起。五是开展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开

展重点科室和重点岗位和基层站所评议活动，组织16个考核验收组对全市25个政府部门和20个公共服务行业设在乡镇办基层站所（队、办）和窗口单位进行满意率测评及综合考核。对省纠风办在长葛市投放的400份征求意见卡，认真组织填写，确保有效率100%。六是加强三级纠风网络建设。建立健全村纠风监督员问题快报、限时办结等快速反应工作机制，实现了三级上下快速联动，坚持做到“小问题不出村、一般问题不出乡、大问题不出市”。全年解决基层纠风监督员反映的问题20余件。

**执法监察工作。**一是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和城乡规划执法监督检查。2010年，排查出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8月31日期间立项、在建和竣工的500万以上政府投资项目39个，3000万以上非政府投资项目17个，发现问题42个。同时，对违规变更容积率、超面积建设的项目进行了处罚，共计罚款58万余元，有效配置了辖区土地资源，提高了集约节约用地能力。二是开展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整治活动。2010年检查企业389家，查处治理隐患583处，责令停产整顿企业18家，取缔非法生产经营单位（点）1个。三是加大对土地招投标、建设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的现场监督力度。2010年，现场监督招投标300余次，受理投诉举报5起，处理5起。四是开展征兵工作监督检查。采取重点检查、暗访督查的形式，对征兵、接兵情况进行了监督，严禁征兵工作中出现不廉洁行为。经查，征兵、接兵过程中没有出现违规违纪现象。

**【优化经济发展环境】** 一是认真执行现行的行效能监察制度。继续坚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十四项制度和季度测评、重点项目检查备案、县级干部联系企业和市直单位分包企业等制度，将执行力提升、环境创优和项目建设有效的结合起来，纳入规范化、制度化管理轨道。二是完善投诉举报制度。采取公开电话、网上举报、发放联系卡、设立举报箱等多种方式，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建立台账，对投诉的问题，实行“挂牌督办”。全年受理群众投诉30起，协调解决21起，立案查处9起，结案9起，责任追究10人。三是认真做好涉企治乱减负工作。继续推行涉企收费“一费制”征管办法，



不断扩大“一费制”覆盖面。已纳入“一费制”试点管理的企业34家，“一费制”的实行，优化了企业发展环境，减轻了企业负担，达到了政府、企业、职能部门“三满意”。四是健全完善责任追究长效机制。结合“执行力提升年”活动，将执行力建设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与责任追究、干部使用、经济利益、舆论导向挂起钩，加大了问责力度，建立了有奖举报、定期通报等制度，围绕“机关病”整治、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重点项目建设、市乡服务中心（服务大厅）日常工作、“三项清理”后续监察、工作日午间禁酒等落实情况，深入开展了监督检查，对存在效能过错的单位和个人实施了责任追究。全年组织暗访督查90余次，对禁酒令落实情况检查30次，检测2000余人次，效能告诫2个单位，通报批评2个单位，效能告诫42人，诫勉谈话2人，停薪待岗7人，连带追究领导干部8人。五是开展中、省扩内需、保增长政策落实情况的专项督查。对重点项目建设环境、南水北调移民安置情况等工作的专项效能监察，确保重点项目落实。2010年，对中央在长葛市的2008年至2010年四批新增投资、59个建设项目进行督导检查6次，发现问题2类35个，整改到位29个，对重点项目建设和长葛新区建设督查17次，发现问题2件，处理2件。六是深入开展了企业周边环境专项整治活动。对企图借机非法阻挠工程建设、恶意破坏社会稳定的人员，联合公、检、法进行了严肃处理。全年查处涉企案件220起，解决220起，立案195起，刑事拘留113人，治安处罚10人。七是加快电子监察系统建设。制定下发了《长葛市电子监察系统建设实施方案》，在新建的行政审批服务中心设立了100多平方米的电子监察大厅，设立电子监察系统建设专项资金。八是深入开展行政审批项目清理工作。对全市的行政审批项目进行了清理，清理行政审批项目57项，保留行政审批项目137大项198小项，单项审批项目的审批时间压缩到3个工作日以内，2010年，有33个单位具有行政审批职能。

**【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和执行力建设】** 一是加强反腐倡廉宣传工作。以作风转变、执行力提升、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宣传为重点，全面开展反腐舆论宣传。利用电台、电视台、各级报刊杂志等有效媒

体，以“执行力提升年”活动和惩防体系建设为载体，大力宣传各级纪委会精神和执行力提升、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惩防体系建设的意义和要求，突出宣传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和经验，公开曝光为政不廉、影响执行力建设、破坏发展环境的反面典型，营造清正廉洁的良好氛围。2010年，在中央级新闻媒体发稿76篇，在省级新闻媒体发稿186篇，在许昌市级发稿278篇，发表网评文章68篇，跟帖1800余条；在市电视台开办了《葛天视点》栏目（每周播出2期），在《长葛新闻》开办了“转变作风、提升执行力”栏目（每周播出三期），在广播电台开办了《效能之声》专题，累计播发反腐倡廉稿件186篇。同时做好纪检监察宣教信息收集、上报工作，共编发宣教调研信息36期，《实施纲要》简报21期，执行力提升年活动简报43期，上报省纪委信息77条，被采用36条。二是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六进”。以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进社区、进农村为载体，大力开展反腐倡廉教育。长葛市的廉政文化建设在原有工作基础上，由点到面，全面推开，先后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意见》、《长葛市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实施方案》等文件，开展了“廉政文化示范点”创建工作，2010年，长葛市有省级廉政文化示范点1个，许昌市廉政文化示范点25个，长葛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35个。建成12条廉政文化小巷，5条廉政文化街，1个廉政文化广场，1个廉政文化主题公园，悬挂廉政灯箱387块，制作廉政文化漫画500余幅1000多平方米。三是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5月份，参加省纪委组织的党纪条规答题活动，完成了5468份答题卡的填写和报送任务。6月份，参加了许昌市纪委组织的党纪条规知识竞赛，获得了二等奖。7月份，组织全市党员干部观看了《一个贪官的两面人生》、《官商勾结的代价》等警示片。8月份，参加许昌市组织的“书《廉政准则》，树廉洁风尚”硬笔书法比赛，收集作品368幅，精选出56幅报许昌参评，获得了“优秀组织奖”称号，参评作品有23幅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11月份，举办“吟诵廉政诗词、促执行力提升”大奖赛，组织84个单位106个节目参加预赛，经过层层选拔，有16个节目进入决赛，在电视台演播大厅举行汇演。12月份，将廉政格言、



警句、提示语、廉政小故事等内容印制成廉政台历,赠送给全市党员领导干部。四是开展“执行力提升年”工作。年初,市纪委监察局牵头在全市组织开展“执行力提升年”工作,15个科室54名干部全员上阵,分成6个督察组,明确工作任务,建立督查台账,定期不定期的到分包单位进行督查,重点加强对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情况、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职能部门和服务行业服务情况、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解决情况、“机关病”整治情况的监督检查,并坚持“领导垂范到位、公开透明到位、明察暗访到位、查办督办到位、制度引领到位、社会监督到位、舆论引导到位、问责追究到位”,确保“执行力提升年”工作收到成效。定期汇总人大、政协等机关和党代表、人大代表等人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加强了社会监督。活动开展以来,暗访督查270次,发现问题36起,查处36起。五是着力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制定下发了《关于对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工作实行目标管理的意见》,对阶段性工作进行细化,明确了任务。推行了项目法人制和代建制,坚持和完善了公共参与、专家咨询、政府决定相结合的重大决策机制,完善了“三重一大”保廉体系,制定出台了村(社区)、基层站所干部廉洁自律行为规范等八项制度,进一步推进了基层廉洁工程,制定了《长葛市党内监督十项制度实施办法》和《长葛市廉情预警机制建设实施意见》,全面推行“五不直接分管”制度,积极探索廉情公示制度。2010年,设立了32多个廉情预警信息直报点,初步形成县、乡(镇)、村三级联动的廉情预警机制工作格局,有力的推动了惩防体系建设。

**【信访举报】** 一是完善领导机制。制定下发了《2010年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要点》,每月定期召开一次信访工作例会,研究部署信访工作,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完善了信访举报工作领导责任体系,执行了批阅信访件制度、接访日制度、分管领导包案制度,力争把信访问题解决在基层。二是探索开展了“接办一体化”机制。对初访者有访必接、有问必答、有疑必释、有困必解,努力营造“四有处访格局”。三是认真做好矛盾排查工作。在敏感时期和重大节日期间,制定和完善了应急预案,

做到人员、经费、车辆、通讯保障“四落实”,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坚持做到有问题早发现、早处理。四是开展信访稳定工作集中督查活动。在6~12月(上海世博会和广州亚运会期间),在全市开展信访稳定工作集中督查活动,加大了对交办、转办信访案件的督办力度,全市中、省访总量全市最低。五是集中处理了农村信访问题。8月份开始,组织开展了集中处理了农村信访问题工作,化解解决不稳定因素和上访苗头。全年排查出11起不安定因素,2起属实,9起不属实,都得到了妥善处理。六是加大信访案件查办力度。对上级交办、转办信访件,加大督办力度,保质保量按期办结。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和“短平快”案件,坚持做到快接、快查、快答复,及时化解上访人反映的问题。对下转信访件,及时指导了解,确保办案质量,确保群众满意率100%。信访案件查实率达70%以上。全年纪委信访室共受理群众业务内的信访件54件次,信访案件按期结案率达到100%,信访问题当年办结率达到95%以上,全年没有发生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

**【源头预防和治理腐败】** 一是积极推进行政审批、财政管理、投资体制、干部人事制度四项改革,扎实开展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2010年,取消行政许可项目25项,规范项目名称42项,合并12项,分割3项,新增15项。拒报不合格票据451张,累计金额253万元。对30个单位33名领导干部进行了审计。累计评审工程项目98项,送审金额24488万元,审定金额20824万元,审减金额3664万元,核减率15%。二是认真落实工程招投标、经营性土地使用权招拍挂、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四项制度。全年挂牌出让土地36宗1745.34亩,成交额4.54亿元。成功招投标128起,涉及资金56049.44万元,节约资金6202.91万元。实施政府采购978宗,采购预算金额18647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6837.8万元,节支率9.7%。三是严格落实政务、村务、厂务、校务四公开的要求。全市共建立政务公开栏16个,村务公开栏360个,467家企业建立了厂务公开制度。四是深入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采取制作宣传横幅、版面等方式对治理商业贿赂工作集中进行宣传,进一步与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行业主



管（监管）部门之间的协作与配合，认真落实情况通报、联席会议、重要案件协查等工作机制，重点查处了工程建设、土地出让、医疗购销、银行信贷等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的商业贿赂案件，严肃查处了国家公务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利用审批权、执法权和司法权在商业活动中搞权钱交易、索贿受贿、侵吞国有资产的案件。全年立案侦查涉及商业贿赂犯罪案件 16 件，涉案金额 310 万元。五是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在 31 家社会团体、36 家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选取了 13 家社会团体、8 家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作为重点单位，进行了检查。

**【农村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全面推行村务监督委员会制度。在全市 360 个行政村安排了村监委选举工作，选举产生村监委 355 个，成员 1592 名，投入 13.1 万元，完善基础设施。村监委成立以来，参与监督村级重大事项 427 件，纠正不合规事项 152 件，审核农村集体资金 306 万余元，不合规票据 94 张，拒付不合理开支 11.8 万元，化解群众矛盾 308 起。二是扎实推进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以市财政局为依托，将各个行政村集体“三资”纳入乡镇办“三资”中心代理，严把资金来源、开支审批、公开监督、检查执行“四个关口”，将农村“三资”纳入规范化管理。2010 年，代理农村集体新增资金 7352.6 万元，组织村级招投标 42 次，资源发包 27 次，节约或增收资金 58.4 万元，规范经济合同 531 份。三是积极探索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对乡、村两级为民服务代理工作进行了调研，进一步规范为民服务代理工作。乡镇办为民服务代理中心设立服务项目 60 项，乡村两级累计为民办理服务事项 11546 项，群众满意率达 98%。四是深入推进基层民主化管理。全市各行政村运用“四议两公开”工作法，解决“三重一大”事项 631 件。积极做好乡村政务、村务、党务公开工作，公开率达到 99% 以上，确保基层广大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得到保障。认真开展“双述双评”的工作，评议村干部 3024 人，谈话 39 人。

**【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学习教育，提高干部素质。深入开展了创先争优活动。5 月份，在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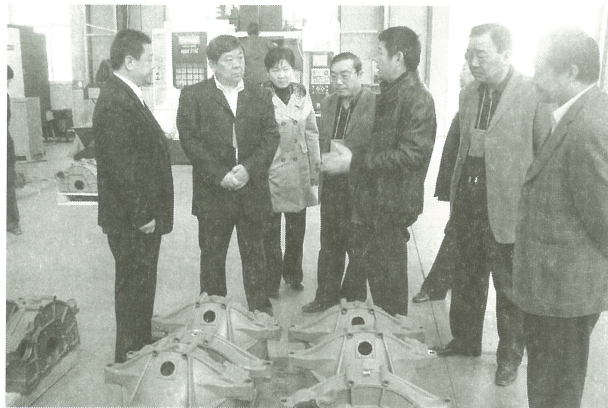
党支部和全体党员干部中开展了以“争创科学发展示范市，争当经济发展排头兵”为主题，以创建“五个好”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做“五个表率”优秀共产党员为主要内容的创先争优活动，进一步巩固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增强了机关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提高了党员干部的素质；在委局机关组织开展了“学习王瑛精神，争做一名合格纪检监察干部”演讲比赛，增添机关活力，活跃干部情绪，增强了干部责任意识和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纪委办公室加强信息上报和调研工作，信息工作成效突出，全年编写上报信息 236 条，中纪委采用 3 条，4 月份，许昌市纪检监察系统办公室工作会议在长葛市召开，对长葛市的信息编报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二是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干部行为。委局机关修订完善了内部管理方面的 20 多项工作制度，以及政务公开、首问负责、服务承诺、限时办结、责任追究五项制度，制定了《长葛市纪检监察干部行为规范》，规范全体纪检监察干部的行为特别是执纪行为，形成了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三是强化基层管理，促进整体工作。对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年初制定下发《乡镇办事处和市直单位纪检监察工作目标考评办法》，年底进行检查验收，增强了基层纪检监察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感。加强对派驻机构的管理，认真落实定期述职、重要事项报告、工作考核三项制度。市纪委监察局机关也制定了各科室工作目标和考评办法，促进机关努力形成“单项工作争第一，整体工作创一流”的争先创优局面。按照上级纪检监察机关的要求，积极推进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工作，对现有派驻机构种类、编制人数、领导职数和人员基本信息等情况进行了确认，2010 年，在全市各单位派驻纪工委书记、纪检组长 36 名，任命监察室主任 27 名。四是强化作风建设，树立队伍形象。对纪检监察干部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要求全体纪检监察干部要强化学习、责任、创新、团结、廉洁、纪律“六种意识”，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8 小时之内严于律己，秉公执纪；8 小时之外谦虚谨慎、清正廉洁，时时处处维护纪检监察机关的形象，做好党的忠诚卫士，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形成了“讲学习、比奉献、当先进”争先创优的良好局面。

（韩 平 熊晓柯）



# 长葛市人民代表大会

2010年,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按照《监督法》的要求,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落实市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不断探索新形势下人大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为推动科学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做出了积极贡献。全年先后召开7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汇报28次,适时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组织开展专题调研、视察6次,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7名。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应有的作用。



人大代表视察工业

**【法律监督】** 人大常委会以规范文件备案审查、监督计划预算、监督法院案件执行、检察院反渎职、受理群众信访为切入点,开展监督,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

积极配合立法调研。按照到2010年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要求,对河南省防震减灾条例(草案)等进行了立法调研,完成了上级人大9部法律法规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加强对政府工作的监督,促进依法行政。计划预算是政府工作的基础,也是政府依法行政的重要方面。2010年,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2009年度财政决算报告、2010年财政预算草案主要内容的报告和2010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200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和问题整改报告,围绕政府部门预算、全市重点项目计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综合指标,督促政府认真落实预算法、审计法和人大决议的法定要求,维护计划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通过对财政预算执行的审计监督和财务监督,强化了预算约束,保证了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提高了全市国民经济运行的水平。

加强对司法机关的监督,保证司法公正。人大常委会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反渎职工作的报告,大力支持检察机关反渎职工作,维护司法公正和司法权威。对于案件执行难这个备受社会关注的问题,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法院关于案件执行情况的报告,推动了案件执行难等问题的解决。人大常委会把受理群众信访作为促进公正司法的一项重要工作,通过加强横纵联系,采取联合督办等方式,努力促成问题的解决。全年共受理来信45件,接待来访161件,243人次,均按规定作了处理,维护了社会稳定。

**【工作监督】** 2010年,市人大常委会选择“三农”、劳动保障和公共卫生安全等社会普遍关注的民生问题,开展多种形式的监督,促进民生的不断改善。

关注农村改革发展,促进农业现代化水平的提高。围绕农业产业化,专题听取农业扶贫资金使用及项目分配、金融部门服务经济发展等工作报告,建议政府落实相关政策,加大支持力度,解决好农业龙头企业规模小、带动力不强、发展资金不足等问题,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围绕农民增收,组织常委会委员和代表进行专题调研,了解农民收入的实际情况,提出解决农业资金投入不足、农业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的建议,维护农村的发展稳定。常委会对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建设管理情况进行



专项监督,提出了按计划推进、加强水资源保护等建议,促进了农村饮水工程的建设和管理。

关注公共卫生,保障人民群众健康生活。围绕群众关注的食品安全问题,深入卫生防疫部门、生产加工企业、屠宰企业、食品市场、餐饮企业和学校食堂,了解掌握有关情况,提出了完善检验检测、加快食品卫生监督等建议,督促政府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为做好甲型 H1N1 流感等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人大常委会及时调整工作,组成调研组,到市卫生局、疾控中心、医院和有关单位视察调研,督促和检查政府做好依法防控,建议政府要切实做好宣传、消除社会对疫苗接种的疑虑,对重症患者给予特殊的财力支持。同时,常委会还听取了《交通安全法》、《残疾人保障法》、《人民防空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推动了长葛市相关工作的开展。

关注新农保,促进社会和谐稳定。2009 年,国家开展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长葛市作为许昌市唯一试点也于 2010 年初启动了此项工作。“新农保”的实施,让农民在实现“种地不交税、上学不付费、看病越来越不贵”的基础上,逐步实现“养老不犯愁”。同时,结合计划生育工作,建议在新农保方面,给予农村独生子女户以特殊优惠,对计划外生育要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市政府把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与计划生育家庭的优惠政策相结合,创新完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机制,提高计生家庭养老保障水平,农村年满 60 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和政策内双女户父母基础养老金标准为每人每月 100 元,比其他参保人多 40 元。

人大常委会有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能,对电力、通讯、税收、土地资源管理、工业经济运行、农村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以及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了调研和督导。

**【代表工作】** 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重要基础,常委会不断改进代表工作,支持代表在地方事务中更好的发挥作用。规范了闭会期间代表小组活动,组织代表参加系统培训,提高代表履职水平。组织代表围绕经济结构调整等课题开展专题调研、会前视察,共形成调研报告 29 篇,为全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重要的意见和建议。组织代表列席市委、市政府有关会议,参与民主评议等重大活动,

扩大了代表对长葛市地方事务的参与和管理。

规范代表辞职和补选工作。2010 年,共补选代表 3 人。继续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人大代表活动,征求人大代表对一府两院以及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建议和意见,了解议案、建议的办理情况,了解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支持和营造代表履行职务,通过媒体,宣传报道了部分代表的先进事迹,调动了代表依法履职的积极性。

人大常委会多次召开会议研究督办事项,对代表的建议加强督办,并积极改进督办方式。对于重点建议,实行由一名常委会副主任包办,由一个相关工作委员会督办,由工作人员专门负责督办的“三个一”方法,支持市政府督查室督办,增强了这类建议的办理实效。市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共提出书面意见 35 件,办理情况已答复代表。

**【乡镇人大】** 一是继续坚持常委会领导分工联系乡镇人大主席团,认真做好联系、指导和服务工作,帮助乡镇人大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或问题。二是坚持乡镇人大主席、办事处主任和市直代表联络组组长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三是加强与乡镇人大的上下联动,共同做好视察、检查等工作,使这些工作更深入、更全面、更有效。2010 年,各乡镇人大主席团紧紧围绕本区域的中心工作和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组织代表活动,不断加强制度建设,人大工作水平有了新的提高。

**【自身建设】** 思想作风建设。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市委全会精神,落实到全部工作和各个环节。在抓好思想政治建设的同时,积极推进机关廉政建设,全面贯彻廉政准则的各项规定。深入开展“创优争先”活动,坚持“下基层、解难题、送温暖”,先后组织爱心捐献、志愿服务、驻村帮扶、对口帮扶等活动,锻炼了干部,展示了机关的形象。

学习型机关建设。有计划地开展会前法制学习讲座,就监督法、税收征管法、食品安全法、交通安全法、水污染防治法等进行专题辅导,为会议审议相关议题做了充分的法律知识准备。坚持开展“机关学习日”活动,有计划地组织干部轮训,提升了综合能力,增强了机关活力。



效能建设。在人大常委会的整体工作上,更加突出党委工作中心和全市大局,更加关注民生和法治,更加注重人大自身的改进和完善,使人大工作始终紧扣科学发展的主题,更好地服务于科学发展的实践。对于涉及全局性的重大工作,更加突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使市人大工作不断细化延伸,力求取得实效。

**【法律宣传】** 市人大常委会十分重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宣传。坚持办好《人大常委会公报》、《人大工作通讯》,及时向“一府两院”通报常委会组织的视察、检查等活动,并通过互联网站和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在各级媒体和互联网站发表稿件 136 多篇,有效地宣传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长葛市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长葛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2 月 22 日~26 日在长葛大酒店举行,中共长葛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有关领导出席会议。市政府全体组成人员,出席政协长葛市八届



长葛市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四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市直各部门负责人,部分离退休老干部,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室副职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长王文杰作的《长葛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了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侯秋已受市政府委托作的《关于长葛市 2009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2010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听取了市财政局局长张春停受市政府委托作的《关于长葛市 200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听取了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赵付轩作的《长葛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人民法院院长张军作的《长葛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柯作的《长葛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上述报告,并作出了相关决议。大会选举史本林为长葛市人民政府市长。

**【历次常委会会议】** 2010 年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举行 7 次会议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3 次会议于 1 月 27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审议通过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事项,并作出决定,审议通过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4 次会议于 3 月 31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草案),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5 次会议于 5 月 26 日举行。会议听取市人民法院关于法院执行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会议于 7 月 15 日举行。会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7 次会议于 7 月 27 日举行。会议听取市政府关于 2010 年 1~6 月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 2010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 2009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长葛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BT 模式工作方案的报告。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8 次会议于 9 月 21 日举行。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 2009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市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建议和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政府关于《专利法》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9 次会议于 11 月 25 日举行。听取了市政府关于长葛市新区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反渎职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张颖超)



# 长葛市人民政府

## 综 述

2010 年,面对繁重的发展任务和严峻的挑战考验,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主题,迎难而上,真抓实干,较好地完成了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各项任务。预计完成生产总值 257 亿元,同比增长 13.2%;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7.5 亿元,同比增长 16.3%;财政一般预算支出 15.9 亿元,同比增长 14.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60 亿元,同比增长 25.3%;全社会用电量 16.6 亿度,同比增长 18.6%,其中工业用电量 13.3 亿度,同比增长 23.3%,居许昌市第一位;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112.6 亿元,比年初增加 21.9 亿元;贷款余额 86.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5.1 亿元,贷款余额及新增贷款均居许昌市第一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7 亿元,同比增长 20.2%;农民人均纯收入 7385 元,同比增长 12.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045 元,同比增长 10%;城镇化率达到 43.36%;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4.3‰。

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增长,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取得新成效。市产业集聚区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367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66.2 亿元,主要经济指标进入全省十强,被省政府表彰为知识产权优势产业集聚区,荣获年度最具投资价值产业集聚区。大周产业集聚区新上项目 15 个,其中投资亿元以上项目 7 个;采用“BT”模式投入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6000 多万元;区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0 亿元,工商税收 3.6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44 亿元,被省政府确定为省级特色专业园区。8 个专业园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上项目 25 个,建筑卫生陶瓷、胶印版材、人造板材 3 个专业园区通

过许昌市评审,在省发改委备案。全市“2+8”产业发展格局初步形成,成为长葛市承接产业转移、带动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

科技创新实现新突破。专利申请量达到 1009 件,继续保持全省第一位;森源公司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天地公司、众品公司设立博士后研发基地;6 项成果获许昌市科技进步奖,新天地公司、森源公司分别被确定为河南省知识产权优势培



市政府召开工作会议

育企业和全国第四批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黄河公司成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新组建县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 9 家、许昌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 家。1 个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9 个产品荣获省名牌产品,森源公司荣获许昌市市长质量奖。

产业提升迈出新步伐。通过实施产业提升工程,8 个产业特色优势更加明显,竞争力显著增强,工业增加值占全市的比重达到 60%。4 家企业进入河南省民营百强企业,3 家企业进入河南省原材料利用 50 强企业,卫生陶瓷、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两个行业纳入河南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黄河集团金刚石品质进一步提升,生产规模居世界第一位;电瓷电气行业 GN 系列隔离开关产量居全国第一位,真空断路器产量居全国同行业前列;汽车产业实现



由单一的三轮汽车向电动汽车、专用汽车、轻型重型卡车等多种车型的转变；定达公司的产品打入奔驰、陕汽、二汽等知名企业，日月神公司生产的车桥总成占北汽福田单型号轻卡需求量的70%以上；不锈钢加工能力达到60万吨，居国内同行业第三位，铝加工能力突破60万吨，达到PS版基和箔材的生产水平；食品加工、建筑卫生陶瓷、建筑机械产品质量明显提升，市场占有率大幅提高，成功举办2010年全国秋季建筑机械交易会，长葛市被命名为“全国小型建筑机械产业基地”。

项目建设和对外开放再上新台阶。年初确定的40个重点建设项目已竣工19个，累计完成投资41.6亿元，圆满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签约合资合作项目136个，总投资237.9亿元，居许昌市第一位。省外资金实际到位78.8亿元，实际利用外资5067万美元。共争取国家政策性资金6.6亿元，一批新的中央投资项目落地长葛。对外贸易总值首次突破1亿美元，与新疆乌苏市缔结为友好城市，在广东佛山建立了办事处。长葛市被省政府表彰为对外开放工作先进单位。

农业基础地位更加牢固，新农村建设稳步推进。粮食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全市农林水事务支出1.8亿元，同比增长15.1%。高标准规划建设万亩示范方12个，总面积达14万亩。农田水利建设第15次荣获河南省“红旗渠精神杯”。粮食总产达到52.6万吨，再创历史新高。

强农惠农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共发放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直补资金5236.7万元、农机具购置补贴798万元、良种补贴1157.6万元；发放家电下乡补助1622万元、汽车摩托车下乡补助2025万元。

农业产业化扎实推进。新增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17家，全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42家。8家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97亿元，出口创汇1298万美元。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32家，农村经济合作组织不断壮大。畜牧业健康发展，规模养殖场标准化建设经验在全省推广。

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新建改建农村公路200公里，新建“万村千乡”农家店36家，新解决农村饮水安全人口4.7万人，建成无害化卫生厕所2040座。完成了大周镇、后河镇农村污染连片治理，成功创建省级生态文明村2个、环境优美生态城镇1个、林业生态示范村53个。全市所有乡

镇、行政村全部实现电气化。第一批移民安置任务顺利完成，第二批两个移民安置点已开工建设。

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经济结构更趋优化。文化旅游业快速发展。全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编制完成，钟繇文化广场主体工程完工，澳门大酒店投入运营，香港国际大酒店、葛天生态园等项目开工建设，官亭乡秋庄村被确定为河南省“百村万户”旅游富民示范村和乡村旅游示范点。

现代物流业蓬勃发展。众品冷链物流港项目列入国家食品物流发展规划，长葛物流园区、众品冷链物流港列入许昌市重点建设的六大物流园区，大周有色金属物流中心列入许昌市十个特色产业物流中心。

房地产市场加快发展。成功举办春秋两季房展会，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达到40余家，房产销售面积、销售收入分别增长24%和56%。

现代金融业健康发展。注册成立了4家投融资公司和3家担保公司，浦发、中信、交通等多家银行已在长葛开展业务，金融服务更加有力，长葛市荣获“中国金融生态城市”。

城镇化进程不断加速，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城乡规划体系更加完善。编制完成了城市发展战略规划、12个乡镇的总体规划、城市住房建设规划、城镇污水处理规划、市域村镇体系规划，为城镇化建设绘就了蓝图。

城建重点项目进展顺利。累计完成城市基础设施投资6.75亿元，开工建设市政道路项目29项，投资1亿多元的清颍河景观建设工程主体完工，成为城市最靓丽的风景线；“两路一桥”工程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城区与大周镇、市产业集聚区与大周产业集聚区实现成功对接；解放路立交桥拓宽改造主体完工，市区交通压力将进一步缓解；完成了一号路老城至董村段拓宽改造，东西大动脉更加畅通。立项改造城中村13个，开工9个，累计完成投资7.1亿元。

新城区建设快速推进。年初确定的98个项目已完工21个，在建60个，完成投资33.1亿元。武装部办公大楼、财税大厦建成并投入使用，国防教育中心办公大楼、创业住宅小区一期17栋楼主体已完工；10栋商务办公楼、11条道路、科技文化广场以及英刘社区、香格里拉住宅小区、丽园名城等社区项目正在加紧施工。开挖小洪河河道6.4



公里,水清、树绿、景美的生态新城正在逐步形成。

城市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城市精细化、数字化管理深入推进,交通秩序明显改观,私搭乱建得到有效治理,城市应急联动服务系统正在加紧建设。城市经营取得较大突破,土地挂牌出让收入达到6亿元。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十项民生工程及十件实事得到全面落实,累计投入资金9.9亿元。

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启动了万名农民读中职技术工程,与深圳富士康科技集团签订了人力培训合作协议,城镇新增就业人员14888人,失业人员再就业3905人,就业困难对象实现再就业2267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输出转移就业25508人,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五大社会保险覆盖面进



市委市政府向老干部通报工作

一步扩大,新增参保7586人。新农保参保率达94.18%,累计为60周岁以上参保人发放养老金5856万元。累计发放城乡低保资金2800万元、五保供养资金500万元,五保集中供养率超过70%,敬老院建设整体达到全省先进水平。长葛市被评为“全国城市民生建设先进市”。

社会事业取得长足进步。设立了每年100万元的教育质量市长奖,建成了职教集团一期工程,农村义务教育“普九”债务全部偿还完毕。省、市下达的71家村级卫生室建设任务全部完成,市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主体工程完工,长葛市被授予河南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先进单位、村室建设先进单位。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6个、村级文化共享工程72个,公布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136个。市档案馆顺利晋升为国家三级综合档案馆。《长葛市志》(1986~2000)和长篇小说《乐神葛天》正式出版发行,电影《钟繇》拍摄完毕并进入后期制作,长葛文化品牌更加响亮。启动了乡镇文体中心建设工程,成功举办长葛市第二届运动会,在省运会上长葛市实现了金牌零的突破。新发展有线电视用户3570户,放映公益电影3588场。民族团结进步帮扶及创建活动扎实开展,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殡葬改革稳步推进,249个乡村公益性公墓建成并投入使用。市计划生育服务站和两个乡级服务所被评为全国示范站所,连续五年蝉联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市荣誉。第六次人口普查入户调查工作圆满完成。同时,审计、物价、人防、通信、兵役、残疾人、气象、邮政、保险、烟草等工作稳步推进,均取得了新的成绩。

民主法制建设扎实推进,发展环境更加优良。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53件、政协委员提案99件。“五五”普法及依法治市工作顺利通过上级验收,后河村等5个村被命名为河南省“民主法治村”。

政府机构改革圆满完成,行政审批项目精简率达24%,审批时限压缩10%以上。年度和“十一五”节能减排指标圆满完成,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推进,群众来信来访问题得到较好解决,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市。大力推行电子政务和政务公开,政府网站荣获年度中国政府网站特色奖。深入开展“两转两提”、效能监察等活动,政府职能加快转变,行政效率和执行力明显提升。

## 政府办公室

**【综合协调】** 紧紧围绕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加大协调力度,积极出谋献策,共通知各类会议600余次,基本都做到了及时准确,确保了会议的效果,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健康开展。共处理上级来文500件,本地文件864件,



电子传真 720 件,确保了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同时,积极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共接待上访案件近 200 起,每次都做到了热情接待,妥善处理,有效地维护了政府领导正常的办公秩序。

**【公文处理】** 一是不断提高写作水平和文字处理水平,确保了公文质量。二是严格公文流转和审批程序,从拟稿单位到最后领导签发,层层落实责任,认真把关审核。三是对政府出台的文件,全部进行法制把关,政府公文处理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不断提高。2010 年,共组织起草、审核各类文件 400 件,起草领导讲话稿 150 多篇,为领导科学决策和各项工作顺利落实提供了优质高效的公文服务。

**【政务信息】** 一是狠抓信息服务。共编发《政务信息》758 期;被省政府采用 160 条,许昌市采用 506 条;同时,围绕经济社会发展撰写调研信息 16 篇,被省采用 5 篇、许昌市采用 10 篇,为上级和本级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大量有价值的第一手资料。二是狠抓电子政务建设。公开政府信息 2917 条,自主主编政务新闻 280 篇,采纳采编基层动态 710 篇。接收许昌市政府网、本级政府网群众来信 327 件,已处理 327 件,办结率 100%,受到了群众的赞扬。投资 1300 万的电子政务工程已完成,新改版网站获得“特色奖”和“用户体验奖”,得到了与会专家和同仁的高度认可。协同办公系统于 2011 年元月 1 日正式启动,会议通知、信息上报、市长信息、督察通知等办公应用已经逐步开始在协同办公网上运转,各方面反映良好,基本实现了高安全性、高应用性、灵活易管理等预期目标。三是狠抓无线电管理服务。切实加强对无线电频率和台(站)的控制、管理,大力促进无线电频谱资源的保护和利用,对全市出租车、设台单位全部进行了年检,依法维护了空中电波秩序,尤其是在防汛等工作中,发挥出了积极的作用。

**【政务督查】** 市政府督查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探索新时期政务督查工作的规律,不断强化督查手段,拓宽督查领域,提高督查效率,抓住领导关注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较好地发挥了参

谋、助手作用,全年办理各级领导批示 261 件,编发《政府工作通报》52 期。开展督查调研活动 90 多起,下发督查通知 88 期,办理许昌市人大代表建议 5 件,本市人大代表建议 37 件,市政协提案 81 件,人大代表建议满意率达 60% 以上,创历年来最高水平。

**【政府法制建设】** 认真开展行政执法责任制考核工作,全市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得到提升,政府法制工作走在许昌县市区前列。全市行政执法证件的换发工作顺利进行,在对全市 1300 名执法人员进行行政执法培训的基础上,坚持从严把关,对不符合条件的执法人员坚决清理出执法队伍,共精简执法人员 300 多人,有效杜绝了执法证件的滥发滥办,确保了执法证件换发工作的严肃性,得到了许昌市政府法制办的充分肯定。认真开展行政复议工作,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10 起,调解 9 起,维持 1 起,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

**【后勤保障】** 坚持把组织参与全市的重大活动作为锻炼干部、提高服务水平、展示办公室形象的有效载体,2010 年,成功组织了上级领导视察、上级部门检查、兄弟县市考察等重大接待活动 150 多次,每次接待活动都详细制定预案,考虑好迎送、线路、食宿、停车等各个细节,扎实搞好后勤服务保障,没有出现任何工作上的纰漏,特别是在接待温家宝总理视察、重点项目观摩、国家农总行调研、全省畜牧工作现场会等 10 多次重大政务活动中,均以周密细致的安排,保证了活动的圆满成功,得到了市领导的肯定和表扬。

(秦华杰)

#### 政府办公室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政务信息先进单位

##### 先进个人

许昌市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魏宝杰 张 瑜

许昌市督查工作先进个人

蒋越锋 黄 铭



## 地方史志

2010年,长葛市地方史志办公室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和全省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本着存史资政、服务社会这一目的,全面、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绩。

**【市志编纂】** 《长葛市志》(1986-2000)于2010年6月由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长葛市志》(1986-2000)是1992年版《长葛县志》的续修,上限为1986年1月,下限为2000年12月,全书设28编118章459节,约120万字,图片300余幅。



新版《长葛市志》

**【年鉴编纂】** 《长葛年鉴》(2010)从2009年12月开始征稿,2010年5月编辑成初稿送出版社审阅,7月印刷出版发行。这本年鉴一是重点收录了温家宝总理6月9日至10日在长葛视察的全部活动,收录重要照片6幅,文字5000余字;二是各单位、各系统当年重要活动重点记述,常年性事务工作辅助记述;三是“文史窗”栏目收录了长葛高姓源流等文献;四是在内容编排上将科级领导人物集中排列,便于查阅。

**【大事月报编纂】** 2010年,为进一步增进《长葛大事月报》的资料性、指导性和可读性,在原有栏目的基础上,有所改进。一是重要事件、重大活动详尽记述,不厌其细;一般性活动、一般性事件

简略记述。二是增加随文图片,增强现场感。三是加强审校,差错率一直控制在万分之零点一以内。同时,为河南省、许昌市《大事月报》提供资料,月均5至6条,受到上级部门多次表扬。

**【清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译注】** 清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是长葛存世最完整的一本旧志,原版本存于北京图书馆,长葛市仅有一影印本。2010年上半年开始做清康熙三十年《长葛县志》的标、注、译工作,对原版版面也进行了适度修复。至年底已完成译注三分之一,完成原版本修复近一半。

**【史料征集整理】** 一是收集整理与葛天氏相关的历史资料,为长葛葛天氏文化的建设、普及提供史料依据。二是收集整理了有关钟繇的历史文献,为《钟繇》数字电影剧本和钟繇文化广场、钟繇陵园建设设计提供大量资料。三是结合指导乡镇志、村志的编写,先后对石固镇历史文化,坡胡镇水磨河村、石桥刘村历史文化,和尚桥镇太平店村历史文化进行收集、整理和研究。四是对退休老干部王铁柱的长葛历史文化研究方面的资料进行整理。五是与洛阳、新郑等地史志部门联合,对白居易在长葛的历史古迹、文史资料进行了考证。

**【专业志、村志指导】** 指导和参与编辑了《长葛市军事志》、《长葛市水利志》、《长葛市公安志》、《长葛供销社志》、《石桥刘村志》、《英刘村志》、《水磨河村志》、《太平店村志》,《长葛市军事志》已通过评审,《水磨河村志》、《太平店村志》、《石桥刘村志》已正式出版,其他各志正在编辑中。

**【对上级供稿】** 全年为《河南年鉴》、《许昌年鉴》提供稿件50000余字,为《许昌大事月报》提供资料10000余字。

**【队伍建设】** 一是狠抓思想教育,努力提高工作人员素质。二是狠抓制度建设,加强单位规范化管理。三是在“提升执行力”活动中,加强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用活动促工作能力提升,促业务素质提升。四是加强业务培训与交流。利用例会进行专题业务讲座,针对专题进行业务研究;选派业务骨



干参加省地方志办公室举办的各种业务培训班;加强与周边县市史志部门的业务交流与专题讨论研究等。

(梅伟震)

#### 地方史志办公室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史志工作先进单位

##### 先进个人

全国方志系统先进工作者

刘水林

## 行政审批服务

2010年,长葛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执行力提升年”活动为载体,本着“政策有限,服务无限”的工作理念,不断完善行政审批运行机制,创新行政审批方式方法,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行政服务中心建设。2010年共收到各类审批事项219079件,办结188539件,共监管发放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票据5650本。

**【压减行政审批项目】** 按照2010年“执行力提升年”工作要求,对长葛市保留的40个具有行政审批职能单位及194项行政审批项目进行全面清理。共保留具有行政审批职能的单位36个,行政审批事项149大项220小项;共取消行政许可项目25项,转入日常工作25项;共规范项目名称42项,合并12项,分割3项,新增15项;精简率达24%,审批时限压缩10%以上。

**【拓展服务】** 针对各窗口的业务管理,以文件的形式下发了《长葛市行政服务中心关于“执行力提升年”加强窗口业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开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直通车服务的通知》,明确了加强窗口业务工作和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直通车服务的工作措施和工作方法和责任人,进一步深化并联审批、全程代办、绿色通道等机制,推广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预约服务等一系列优质服务新

举措,形成了“资料齐全立即办,资料不全帮您办”的审批服务新气象。

**【健全服务网络】** 按照许昌市中心的工作要求,中心下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16个乡镇、办对做好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的意见,汇总了十几条合理化建议,上报许昌市行政服务中心,为上级部门做好为民服务代理制工作提供决策依据。不断创新工作载体,完善代理机制,丰富代理内容,使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向生产、科技、流通等领域延伸,努力做到以健全的机制强化落实,以严格的责任追究推动落实,以周密的措施抓紧落实,以规范的操作促进落实,着力推动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工作深入、扎实、规范、长效开展。日常工作中,中心依照“热情、高效、便民”的行政服



安监局窗口为群众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服务理念,重新完善修订了《窗口及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对涉及中心日常管理的岗位责任、服务承诺等16项工作进行了全面的规范和细化,明确每个窗口工作人员的工作职能、业务范围和责任义务,通过发放征求意见卡、召开服务对象及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座谈会、每月一次的流动服务标兵评选等形式,听取群众意见,掌握窗口办件情况及为民服务全程代理中心工作情况,督促改进工作,对群众满意度高、服务质量好的窗口和个人进行表彰,对表现差的窗口和个人实行责任追究;加强培训管理,通过思想教育、专题讲座等形式,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信息互通,激励和约束窗口工作人员做到依法行政、高效办事、规范服务,推动了中心整体服务质量的提高。



**【创新服务】** 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新区中心办公楼建设工作，明确要求中心作为第一批搬迁单位，为此，中心专门成立了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新区办公楼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一把手任组长，抽调2名班子成员和1名干部充实工作力量。工作组成员按照市新区建设工作要求，每天按时进驻工地现场，完善新大厅服务功能，在新中心规划设置了群众休息区、LED屏、查询机等，并计划推行多项便民、人性化的服务举措，真正把新中心建设成为全市、乃至全省一流的办事大厅。针对新区办公楼建成后信息自动化办公系统建设需要，高标准、高起点的建成服务评价系统和音频、视频同步监控的电子监察系统。在“新中心”逐步推行“外网受理、内网办理、外网反馈、全程监控”的行政审批新模式，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办事效率。

**【创优评先】** 2010年，开展争创省级“优质服务窗口”、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和评选“行政审批工作先进单位”、“十大服务标兵”等活动。以“责任、廉洁、服务、创新”为主题，各科室窗口紧密联系目标任务和窗口实际，围绕在审批手段和形式、服务态度和形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时行认真排查，全面推进机关作风建设，使全体工作人员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促进了中心管理上档次，服务上水平。争创活动中涌现出了人劳、房管2个“省级优质服务窗口”，2个“许昌市先进代理中心”、5名“许昌市先进个人”、10个先进单位，10名优秀服务标兵，先进工作者30名、优秀共产党员10名。通过创建，推动窗口人员的服务意识、自律意识、和争先创优意识，努力营造中心和谐向上的浓厚氛围，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便民服务。

(王艳霞)

## 民族宗教

**【宣传教育】** 2010年，举办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教职人员培训班3期，培训人数320人(次)，采取以会代训、专题讲座等方式加强对民

族宗教干部、民族村“两委”干部、民族宗教界人士等政策法规学习，提高了广大民族宗教干部、民族宗教界人士的民族宗教知识和政策法规水平。5月份，邀请许昌市消防协会人员来长葛开展了宗教活动场所消防知识培训，普及提高了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的消防知识和安全意识。

落实民族团结进步各项措施。一是积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4月份，与宣传部联合拟定15条宣传标语，在电视台开辟专栏，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及民族聚居地区的发展成就、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先进事迹。深入到各乡(镇)、办事处、市直有关单位及各个民族村，发放《民族政策学习宣传材料》，进一步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二是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竞赛活动。在伊斯兰教界举办了“以维护民族团结进步、构建和谐社会”为主题的卧尔兹演讲比赛，大力倡导民族团结和谐文化，强化“三个离不开”基本理念，在穆斯林群众中反响很好。组织参加了许昌市第四届“卧尔兹”演讲比赛，长葛选手分获第一名、第三名。

实现清真食品常态化管理。2010年，采取平时管理与集中检查相结合，会同工商、城管、卫生、公安、伊协等单位和组织开展了清真食品市场集中检查，切实保障少数民族群众的食品安全。分别于1月份、5月份、10月份组织人员开展三次清真食品大检查。利用宣传车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河南省清真食品管理办法》宣传，对所有清真门店、摊点和寄宿制学校清真灶进行定期检查或抽查，查看牌证规范情况、少数民族人员情况、卫生状况、食品进货渠道等，对不符合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商户给予限期整改处理。9月份，邀请食品安全部门对全市经营清真食品的商户进行食品卫生安全培训，提高经营者的食品卫生安全意识。通过加强日常检查和规范管理，确保了少数民族群众吃上既符合饮食卫生，又符合清真饮食习惯的“放心食品”，维护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

**【民族宗教帮扶】** 根据各民族村实际，确定帮扶项目，建立帮扶工作台账，确定18个局委承担帮扶工作任务。11月份，民族宗教局为南席镇教门庄村村室建设争取财政资金10万元，从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中，拨付石固镇南西街村图书阅览室建设



工程资金5万元,后河镇小辛庄村道路修建工程资金5万元;民政局、计生委为南席镇教门庄村村室建设解决资金4万元;体育发展中心为石固镇南西街村和后河镇小辛庄村安装了体育健身器材;教体局为后河镇白寨村小学教学楼工程投入资金40万元;尤其在小辛庄村先进村提升工作中,共有10个局委参与帮扶,各局委累计投入帮扶资金300多万元。其中建设局完成了村“三和园”改造,园内大门两侧建石亭两座,标志性“三和园”的石头矗立在园中央,建有休闲长廊,搭建了戏台,中心广场水磨石地,规划出篮球场,设置有健身器材等。完成了村内行政大道沿路铺设及路灯建设;城管局对村委大院办公楼进行了自动门改造和办公楼前脸粉刷;市水利局、林业局对村内河道进行了整治,河道北沿栽植柳树69棵,村内道路两旁、居民院前都进行了绿化,村内垃圾、杂草进行了集中清理,村委会大院内小花园进行重新设计整修;市卫生局为村500多农户进行了改厕;体育发展中心帮助安装了体育器材设施;交通局对村内街道进行坑槽补修。通过帮扶工作的开展,各民族村基础设施得到改善,村民素质明显提升,整体面貌焕然一新。

**【民族经济】** 一是依托白寨村举办民族企业制革技术培训班和依托小辛庄村举办民族企业陶瓷技术培训班各一期,对全市制革业及陶瓷行业的400多人(次)进行了专业培训。通过学习培训,有力促进了民族企业实行科学管理,提高管理队伍素质,强化执行力度,实现质量事前控制,以及开展技术创新、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以此推动民族企业的创新发展。二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长葛市2010年企业服务行动计划的通知》要求,市民族宗教局按照工作安排,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组,并对分包的长葛市诚裕皮业有限公司进行基本情况调查,根据存在的问题及时协调解决。积极帮助企业改善周边环境;帮助企业完善财务制度、管理制度、安全消防制度等;及时提供政策、经济信息等,引导企业进行技术革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三是进一步促进民族聚居地区经济、社会等各项事业快速发展。5~8月份,在全市开展了民族村基本情况调查,建立了长葛市2010~2011年民族村项目库,把全市七个民族村的20个基础设施项目纳入项目库。

**【民族宗教界人士代表联谊】** 全市共开展了4次民族宗教界人士联谊活动,组织民族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寺管会主任、阿訇及宗教界代表人士学习有关政策法规,通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听取大家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着力解决实际问题。开展为民族宗教界人士免费健康体检活动,为民族宗教界人士建立了健康档案等。利用开斋节、圣诞节、春节等重大节日,四大家领导对民族宗教界人士进行看望慰问,市政府为20名宗教教职人员发放生活补贴,每人年补贴2400元,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的关心和爱护。



上级领导到白寨村清真寺视察回民开斋节

**【宗教活动场所运作规范】** 2010年,基督教界共投入资金300多万元对西刘、大周、中岳店、杨寨、孙庄等活动场所改善了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宗教自身建设,全年分别举办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培训班、教职人员培训班、财会人员培训班各一期,培训人员300多人(次)。6月份,对全市64个宗教活动场所教职人员进行了备案。9月份,在对全市基督教基本情况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对基督教“两会”进行了换届。全年宗教活动场所内无非法宗教活动情况。

**【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排查】** 针对民族宗教领域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坚持每月对全市民族宗教领域不安定因素进行排查,对不安定因素和矛盾,切实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建立突发事件处置领导组,健全了信息网络,及时把事件消除在萌芽状态。2010年,



先后妥善处理了市医院医患纠纷、围堵市法院大门事件、石固镇村民打架事件、长社市场打架纠纷等(案)事件 14 起,确保了民族领域大局稳定。

(黄 娜)

## 人民防空

**【组织指挥】** 组织指挥工作得到加强,应急反应能力不断提高。一是按照省、市人防办的要求,以实名制的形式,完成了长葛市人民防空指挥部的组建工作,对指挥部组成人员进行了点验、培训,明确了各工作组的工作职责和指挥关系。二是完成《人防公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明确了处置关系公共安全的人防突发事件处理原则、工作程序和人员编成以及具体任务,全市应对人防公共突发事件工作实现了有据可依,有章可循。三是完成了《长葛市重要目标防护方案》的评审工作。依据《长葛市城市防空袭预案》,确定 8 个重要的防护目标。各重要目标防护单位按照人民防空战术技术标准和防护要求,分别编制了防护方案。四是为提高人防专业队的实战技能,结合城市民兵三支力量整组改革和岗位练兵,9 月下旬,分系统对 7 支人防专业队进行了整组训练,参训率达到 90% 以上。五是通信警报建设稳步发展。2010 年新安装 2KW 电声警报器 1 台,全市防空警报器数量以达到 11 台,其中固定电声警报器 9 台,车载警报器 1 台,便携式警报器 1 台,警报音响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认真落实防空警报器维护管理制度和战备值班制度,经常检查警报器的状况,保证鸣响率达到 100%,圆满地完成了 9 月 18 日全省统一组织的国防教育日人防警报试鸣任务。

**【依法行政】** 坚持依法行政,人防执法水平有效提高。一是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在行政审批窗口推行了“八公开”,要求执法人员恪守职业道德,严格依法办事,自觉做到“八不准”,树立了人防部门的良好社会形象。二是实行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制和错案责任追究制,严格兑现奖惩。对因玩忽职守,以权谋私造成错案的,除依法纠正

外,还要追究办案人员的行政和经济责任,取消当年评先评优资格,年度公务员考核成绩为不称职,当年不得提拔使用。三是认真落实人防工程联审报建制度。根据市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民用建筑修建人防工程建设审批程序的通知》,加强部门之间的信息沟通和工作协作,协调有关单位履行把关职责,落实人防审批在民用建筑建设审批中的前置审批规定,最大限度地堵塞审批漏洞。四是认真执行重大案件、规范性文件备案制度,严肃查处违法案件。

**【人防工程建设】** 按照“以建为主、以收促建”的工作原则,严格执法,强力推进人防工程建设。一是完善管理制度,规范结建行为。根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规定》,制定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人防工程建设和管理的意见》,进一步规范了人防工程审批、建设程序。二是严格执法,加快人防工程建设步伐。2010 年共审批立项结建人防工程 11 处,建筑面积达 30400 平方米。三是加强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认真落实人防工程审批、施工图强制审查、设计单位资质审查、质量监督、专用设备准入等制度,全面加强人防工程质量管理。开工人防工程的施工图审查率和工程质量报监率达 100%。所有人防工程均编制了平战转换方案,落实了平战转换器材。四是长葛市人防指挥所工程已基本确定项目选址,工程项目建议书已上报许昌市人防办。

**【人防宣传教育】** 人防知识教育纳入正常轨道,人防宣传有声有色。一是利用长葛人防网站宣传人防建设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报道人防工作动态,普及防护知识。长葛市人防网站已成为社会各界了解人防政策,展示人防形象,开展网上审批的平台。二是认真做好人防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2010 年新增市郊的长葛市第二中学为人防教育教学单位,市区四所初级中学全部开设了人防教育课程,2600 名初中生接受了人防知识教育。选定市第二初级中学为人防教育示范学校,建立了人防教育器材、设施完备的人防教室;在八一新村、黄河小区两个社区开展了人防知识宣传工作,设置了人防法律、法规、人防知识固定宣传版面 10 块,分发宣传资料 3000 余份,取得了良好宣传效果。三



是加强对外宣传报道工作。宣传报道任务分解到各科室、各岗位并制定奖励政策，调动了干部职工的写作积极性。在《河南人防》发表稿件2篇，长葛政府网采用稿件4篇，许昌人防网采用3篇，长葛电视台播发人防动态5篇。

**【准军事化建设】** 按照“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安排部署，结合工作实际，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狠抓落实，通过学习调研、分析检查、整改落实等阶段的工作，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观念进一步更新，创新意识进一步增强，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作风面貌进一步改善，工作能力进一步提升，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按照国家人防办颁布的“准军事化”建设《纲要》和《标准》，结合单位实际，把“准军事化”建设与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机关结合起来，规范机关干部的工作、纪律、仪表等行为，大大促进了机关自身建设，提高了行政效能，干部队伍的军政素质得到进一步提高，机关管理日趋完善。

(李 军)

#### 人防办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人防建设责任目标达标先进单位

### 安全监督

2010年，安全生产工作紧紧围绕“安全生产年”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职业危害作业场所专项整治、“打非治违”等专项活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积极践行科学发展观，通过强化目标责任、加大隐患排查整治、营造浓厚安全氛围、突出工作重点、强调工作过程等措施，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好转。全市共发生各类安全事故206起，死亡10人，占许昌市下达控制指标的42.6%；其中道路交通事故89起，死亡10人，占控制指标的44.3%；工矿商贸事故0起；消防事故117起，无人员死亡。全年未发生重特大事故。

**【责任落实】** 市政府明确各级各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责任人，各乡（镇）、办事处及市直各有关部门和市政府签订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保证书。下发《长葛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职责的通知》，目标任务明确，责任落实到位，从机制上保证了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序有效进行。随着隐患排查整改制度、定期上报制度、节假日值班制度、暗访举报制度、自查自纠制度、重大危险源监控制度、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制度的不断健全和完善，为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的全面落实提供有力保障。2010年，在做好平常隐患排查整治的基础上，加大专项整治力度，先后进行了“双节”（春节期间）、“春季”、“两会”、“五一”、“十一”等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各次大检查有不同的侧重点和方法。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一是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根据省、许昌市政府安委会总体部署，市政府安委会制定了《长葛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集中开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成立了以李志军副市长为组长，以安监、公安、国土、工信、交通、建设、工商、质监等部门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迅速启动了安全生产执法联动机制，连续6个月集中对全市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中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和建设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全市共排查企业785家，排查隐患1211处，现场整改1085处，限期整改126处，整改率89.6%，责令停产停业整顿6家，取缔无证违法企业5个，“打非”行动取得实效。二是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整治取得较大成效。针对全市高危行业问题突出的现实情况，在道路交通、消防、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和烟花爆竹等危险性较大的行业和重大建设项目工程领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安监、公安、国土、工信、交通、建设、工商、质监、水利、教育、旅游、电力等部门紧密协作，有效联动，深入排查治理存在的安全隐患，共排查一般隐患692项，整改678项，整改率为98%。各单位、各部门结合各自行业特点和工作实际，以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开展了扎实的整治行动，取得了明显成效。三是职业危害作业场所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效果。2月份，全市以发制品企业为重点开展职业危害作业场所专



项整治活动。要求全市 10 家发制品企业全部停工，进行作业场所职业危害检查，对不符合安全要求、达不到安全生产标准的企业一律停产停业整顿。建立日查日报制度，对全市发制品企业职业健康危害整治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对全市发制品企业和重点企业负责人、安管员进行了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培训。2010 年，发制品 10 家企业已全部规范到位。同时，还积极开展了陶瓷、PS 板、制板等行业企业危害治理，并依法全面开展了检测。

**【应急救援】** 一是对重大危险源进行了重新复查、登记、造册。二是对全市有关应急救援预案进一步进行了完善。三是将企业应急管理情况纳入日常检查范围。积极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增强各方面处置各类事故的能力。多次成功组织了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非煤矿山等应急演练。

**【安全评价 源头治理】** 一是积极开展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受理、审查和治理工作。4 月份，对全市所有证照齐全的加油站进行了逐一检查，打击取缔无证加油站（点）28 个，对 3 家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安全生产分级监管情况进行现场核查，并对安全现状标准进行评价验收。对规模小、工艺落后、安全生产条件差的康达工贸公司依法吊销了安全生产许可证，从源头上解决了高危行业安全保障能力低下的问题。二是加强建设项目“三同时”工作，对 30 多家职业危害作业场所进行了安全评价，对 23 家危化企业进行安全评价，完成了 22 家加油站（点）应急救援预案备案工作；完成了 4 项重点工程的安全现状评价验收工作。对在在建重点项目进行了清理，规范了“三同时”工作，并出台了《长葛市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实施细则》，将建设项目安全生产设施“三同时”工作作为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内容。

**【安全宣传】** 一是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寓于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之中，凡执法检查，必做安全生产宣传。在执法过程中反复宣传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已成为一个习惯做法。二是“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全市悬挂横幅 500 余条，利用信息平台发送短信 10000 余条，展出宣传版面 200 余幅，出动安全

生产宣传车 50 余辆，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3000 余份。在《城市管理报》上发行了一期安全知识试题，并对各乡镇办、安委会成员单位、重点企业印发了 1500 余份安全知识试题。二是充分利用网络宣传各项知识、政策。积极编写安全信息稿件，报送省局、市局和市四大班子领导和相关单位。三是聘请省市安监专家在开展了 2 次安全法律法规知识



6 月 12 日，举行安全生产宣传活动讲座。210 余人参加培训。四是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研修班，参加人员 83 人。培训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员和特种作业人员 424 人。有效提高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从业人员操作技能。通过宣传、教育和培训，全市安全生产文化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

（李豪杰）

## 市场发展服务

**【队伍建设】** 制定出严格的学习制度，党委中心组每月 1、11、21 日为学习时间；全体党员干部、职工每星期三下午为学习时间。由带班领导领学，认真系统的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做到学中做笔记，学后撰写心得体会，学终联系工作实际。为适应新形势的需要，组织学习了经济、法律、科技和市场管理等方面的知识，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驾驭市场、管理市场、服务市场的能力，同时进一步增强全系统党员队伍和党组织的创造力和凝聚力、战斗力。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以“服务发展创先进，提高效能争先锋”为实践主题，紧紧围绕增强服务意识，提高能力素质、提高工作效能三大内容不断丰富活动载体，全面推行党员目标责任承诺制，开展“结对帮扶”和“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岗”活动，真正让广大商户从中得到实惠。注重廉政教育，构筑好党员干部思想道德防线。一是精心规划，认真部署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年初，认真调研、精心筹划，下发了《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意见》。与中心目标管理工作同安排，同部署。二是签订责任状，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认真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落实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主要工作、目标要求、承担责任。每季度初督查全年目标管理任务完成情况的同时，对各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查阅学习笔记、支部活动开展情况，抽查结果公布在《督查通报》上，已下发通报11期。

**【职能发挥】** 搞好市场规划。市场建设规划的职能部门，市场中心结合长葛城市总体规划、区域优势和产业优势，制定出了两年内市场建设的规划与方案，使市场建设与全市经济建设达到同步发展。

搞好创建活动，提高市场品位。为切实加强创建工作的领导，成立了以中心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创建工作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指导。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职责，每位工作人员肩上都负有任务和具体的工作目标，都能围绕总体要求尽心做好本职工作。强化中心和管理处（所）的两级督查机制，健全了督查机构，及时排查和处理了存在的问题，保持了创建和综合治理工作在全市领先地位。

7月份，开展“文明市场”、“文明商户”评选活动。在对深入商户逐一验收的基础上，认真对照评选标准，本着树一个典型，带动一片的原则，最终评选出了5个文明市场和50个文明商户，通过“文明市场、文明商户”评选活动的开展，工商业户在经营过程中，文明程度也有很大提高。通过商业流通业窗口的示范带动作用，为广大市民树立了榜样，在潜移默化中，促进了全市城市文明的提高。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认真做好增收节支工



表彰文明商户、文明市场

作。2010年，各基层单位认真执行中心财务管理制度，严把费用支出关，各项规费收入做到日清月结，准时上报各种财务报表。大项支出需先造预算，待班子研究批准后方可实施，彻底杜绝了跑、冒、滴、漏现象。各基层单位加大了各项费用的征收力度，2010年底各基层单位所收规费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费用支出有所下降。

加大市场的综合治理，为广大商户提供安全、有序的经营环境。中心一直把综合治理、消防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建立健全了综合治理的长效机制。一是邀请许昌市消防协会的专业人员对广大干部职工及商户进行安全基本常识教育，累计完成对全员（商户）培训200人次，进一步增强了安全意识。二是健全市场巡查交接班制度，详细做好各项记录，基层所（处）、消防科做好带班及督察值班情况。三是所有市场加大消防通道的治理工作，中心每季度初组织人员对所属市场进行一次安全大检查，严格检查消防器材及设施，切实做到防范于未然。

（王丽远）

#### 市场服务中心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文明单位”



# 政协长葛市委员会

2010年，在中共长葛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市政协常委会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两面旗帜，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政协长葛市八届四次会议】** 2010年2月22日~24日，政协长葛市八届四次会议在市教体局礼堂召开。会议应参加委员285人，实到279人，符合政协章程规定。市委、人大、政府的领导及其他县级领导应邀参加会议，上届市政协领导，市一级机构和驻长有关单位的一位负责人，各乡镇、办事处、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政协工作联络委员会秘书应邀列席会议。会议的主要议程：一是听取和审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二是听取和审议政协长葛市第八届



2月22日，政协长葛市八届四次会议召开委员会关于八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三是列席长葛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有关报告。四是听取和审议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五是审议通过政协长葛市

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的各项决议。

**【履行政协职能】** 2010年，市政协召开主席会议13次，常委会议5次，专题座谈会27次，并通过提案、视察和专题调查等有效形式，围绕全市大局，认真履行政协职能，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协调发展建言献策、尽智出力。

认真开展政治协商。2010年，市政协充分发挥全委会整体协商、常委会专题协商、主席会重点协商、专委会对口协商的作用，紧扣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积极为全市科学发展建言献策。一是全会协商建言立论。八届四次会议期间，委员们围绕政府工作报告、“两院”报告和计划财政报告，通过分组讨论，进行全面协商议政，坦诚发表意见建议，对全市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等方面提出了120条具有较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二是专题协商出谋划策。常委会运用专题协商会的形式，就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安全生产、政协提案办理等工作，展开专题协商，委员们与政府领导和部门负责人面对面协商，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市政协八届二十次常委会，围绕城市建设情况进行专题协商，常委们提出了“坚持以人为本，增强城市服务功能”、“坚持规划先行，高起点抓好规划编制工作”、“坚持项目带动，拓宽城市建设资金筹集渠道”等意见和建议，对完善长葛市城市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重点协商注重实效。在协商讨论“十二五”规划中，市政协主席、副主席带领部分委员就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项目建设、产业集聚区建设等进行专题调研，并组织委员进行座谈讨论，站在全局的高度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这些意见建议在全市“十二五”规划中得到吸收和强化。

着力推进民主监督。民主监督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责的重要途径。常委会不断拓宽渠道，丰富内容，创新形式，有效发挥民主监督的作用。一是切



实加强提案办理。重视发挥提案作为民主监督最直接、最有效、最具活力的载体作用。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委员会共收到提案 98 件,经审查立案 83 件。在提案办理过程中,充分利用主席阅示提案制度、专委会督办提案制度和现场办案、跟踪督办等方式,促进提案的办理落实。同时,由政协主席、副主席带队,提案委组织政协委员,对承办重点提案的单位,进行了专题视察调研,促进了提案的有效办理落实。止 2010 年 12 月底,提案已全部办理完毕,答复率 100%,办结率 92%。如:“重视行业协会管理,促进地方经济快速发展”的提案,促使民政局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社会组织管理的工作意见》,就理顺社会组织管理体制、完善监督机制、加强社会团体财务管理等方面做了详细规定,有效地推动了社会组织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二是认真参加评议活动。担任行风评议员、特邀监督员、听证会代表的政协委员充分发挥作用,积极参与有关部门的工作检查、评议、听证等活动。在全市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开展期间,推荐委员参加对有关单位的民主测评和民主评议,使委员参与民主监督的领域不断拓宽,监督作用进一步发挥。

努力搞好参政议政。参政议政是人民政协的重要职能。2010 年,市政协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主动协助市委、市政府破解发展难题,谋划发展大计。一是积极参与中心工作。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市委安排,经常深入到所联系企业,搞好调研服务,帮助解决发展难题,狠抓工作落实,各个项目进展顺利。每年都集中精力协助市委、市政府处理一到两件大事、要事。市政协两位副主席分别承担着长葛新区国防教育中心综合办公楼、创业住宅小区一期工程的建设任务。2010 年,国防教育中心办公楼装修基本完成,即将具备办公条件;创业住宅小区一期工程主体大部分已封顶,各项配套工程有序进行。二是深入开展调研视察。2010 年,市政协围绕全市城市建设、质量技术监督等工作,开展了广泛的调查视察,向市委、市政府提交调查、视察报告 4 份,提出意见、建议 26 条,为党政领导知情决策,为有关部门改进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三是积极反映社情民意。注重发挥人民政协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团结各界的重要渠道作用,通过视察调研、委员约谈、走访群众、媒体征

集等多种途径,及时反映社会上带有普遍性的热点、难点问题,以便党政领导全面掌握情况,作出科学决策,努力在市委、市政府和社会各阶层群众之间开通民意畅达的“直通车”。同时,加强对政协工作的宣传报道,先后在省《协商论坛》、《许昌政协工作》、《长葛大事记》等报刊杂志及长葛电台、电视台发表、播放有关社情民意、政协工作等稿件 75 篇,编发《长葛政协》12 期,较好地宣传了政协工作,同时树立了政协的良好形象。2010 年,长葛市政协被河南省政协评为宣传信息工作十佳(县)市,被许昌市政协评为宣传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前右二)  
带领市政协委员视察新区建设

**【团结联谊活动】** 2010 年,常委会充分发挥联系面广、包容性强的优势,在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协调关系,汇聚力量,维护稳定等方面尽心尽力。一是加强团结合作。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做好各民主党派成员、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工作,鼓励和支持他们参与长葛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建设,为他们建言献策营造宽松的环境。同时充分利用少数民族传统节日,对少数民族群众进行慰问,引导少数民族群众和宗教界人士,识大体、谋全局,依法依规办事,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二是广泛开展联谊活动。市政协主动加强与兄弟县市政协的横向联系和省、市政协之间的纵向联系,年内接待了济源市政协、信阳平桥区政协、洛阳新安县政协等 9 个县(市)区政协的来访,进一步增强了工作交流和团结合作。利用春节、重阳节等节日,走访慰问各族各界人士、政协委员、离退休



老干部,既给他们送去了温暖,又向他们介绍了全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争取他们对党委政府工作的支持。通过活动的开展,丰富了政协工作,增强了交流沟通,形成了和谐政协的良好形象。三是认真做好帮扶工作。驻村帮扶工作成效显著,圆满完成了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市政协机关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献爱心活动,先后为困难群众、下岗职工等捐款3200多元。同时,积极引导、鼓励政协委员奉献社会、回馈社会,据不完全统计,2010年,委员们为孤寡老人、困难学生、失学儿童、残障人士捐款、捐物,为贫困乡村修路、架桥、建校,共计360多万元。四是精心征编文史资料。文史委充分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作用,树立精品意识,在发掘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方面,大胆探索,精心组织编辑出版《长葛文史资料》(葛天钟氏专辑),该书内容丰厚,文体多元,图文并茂,具有较高的可读性和史料价值,在宣传长葛、扩大长葛知名度、促进长葛文化事业和经济繁荣,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自身建设】** 加强自身建设,是增强履职能力的关键。一是进一步加强委员学习活动。通过年初制订学习计划,定期开展学习走访等形式,组织委员认真学习中共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学习贯彻市委一系列决策部署,增进共同政治基础上的团结合作。充分利用市委开展的“创先争优”活动,激发委员们的干事热情、创业激情和奋进豪情,力争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和谐长葛建设中有更大作为。二是进一步发挥政协党组作用。市政协党组自觉坚持市委对政协工作的领导,结合政协工作实际,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市委决策和工作部署,党组成员自觉争做勤奋学习的模范、合作共事的模范、廉洁奉公的模范和发扬民主的模范。充分发挥了党组在政协履行职能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和增进团结合作中的桥梁纽带作用。三是进一步加强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市政协机关认真组织开展了“创先争优”、“执行力提升年”、“学习型党组织”活动,着力营造一个重学习、有品位、讲奉献的氛围,塑造一种积极向上、和谐包容、勇于创新的精神,造就了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知识丰富、业务熟练的干部队伍,达到了提升干部职工执行

力、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目的。

**【视察调研】** 4月8日上午,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胡新英、李留记带领部分政协委员视察长葛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视察团一行先后到电力公司、军化板材、奔马公司、鸿舟车业等重点单位,认真察看企业的安全生产运行、安全责任落实情况,详细了解长葛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5月19日,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李留记带领部分政协常委、委员视察长葛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建青陪同。视察团一行先后来到后河镇三角王村、后河镇人力资源市场、古桥乡师庄村,听汇报、访农户、察实情,详细了解长葛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情况。

9月29日,市政协学习与宣传法制委员会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在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的带领下,对全市城市建设工作进行了视察。视察团一行先后到刘麻申社区文化广场、清溪河滨河游园升级改造工程建设现场、英刘社区城中村改造建设现场、市国防教育中心大楼建设现场进行实地察看。

11月5日,市政协学习与宣传法制委员会组织部分政协委员,在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的带领下,对全市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进行了视察。视察团一行先后到市钢材市场、银发菌果科技有限公司、远东陶瓷有限公司、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中心等重点单位,认真察看企业的质量技术监督运行情况,详细了解长葛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情况。



政协委员视察活动



**【历次常委会议】** 1月28日上午,市政协八届十六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出席会议,市政府市长助理岳广亮应邀参加会议,各乡镇、办事处、东城区政协工联委负责人,市政协各委室主任列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董才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并推举王庆绍主席为报告人;审议通过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关于八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并推举副主席李留记为报告人。会议协商决定了召开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的有关事项。

2月24日上午,市政协八届十七次常委会议在葛天宾馆十三楼会议室举行,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出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副主席董才主持。会议听取了各委员组讨论各个报告的情况,听取和审议了政协长葛市第八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政协八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审议了政协长葛市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了政协长葛市八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审议了政协长葛市八届四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4月21日,长葛市政协八届十八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申巧珠、李留记出席会议,副市长李志军参加会议。市政协各委办主任、各乡镇、办事处政协工联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胡锦涛总书记在全党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总结大会上的讲话(摘要),听取了市安监局对长葛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通报。听取了市政协经济委员会组织政协委员视察长葛市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汇报。

5月28日上午,政协长葛市八届十九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

绍,副主席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建青参加会议,市政协各委室、乡镇、办事处工联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并学习了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关于在全市基层党组织和共产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协商决定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听取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市政协教科文卫委员会关于组织政协委员视察长葛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情况的汇报。

10月28日上午,政协长葛市八届二十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出席会议。市副县级领导干部刘超伟参加会议,市政协各委室、乡镇、办事处工联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认真学习了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公报》;听取了市建设局关于长葛城市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市政协宣传法制委员会关于组织政协委员视察长葛市城市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

11月26日上午,政协长葛市八届二十一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副主席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出席会议。市政府副市长李志军应邀参加会议,市政协各委室、乡镇、办事处工联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上,政协委员们认真自学了省委八届十一次全会决议(摘要);听取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长葛市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情况的通报;听取了市政协宣传法制委员会关于组织政协委员视察长葛市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情况的汇报。

(唐晓丽)

#### 市政协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政协宣传工作十佳市(县)



# 群众团体

## 工 会

【政治思想工作】 “3213”工程进展顺利，职工素质提升卓有成效。2010年，紧紧抓住黄河股份有限公司和久大温差制冷有限公司两大企业职工技能大赛规范化操作，并以此为龙头，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全市规模以上企业80%均开展以提升职工技能、提高企业效益为目的劳动技能大赛。据统计，制造、服务、卫生、建筑4个行业、16个工种，相继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劳动竞赛，参赛职工12000余人，职工技术晋级2900人。安康杯竞赛顺利进行，全市累计有102家企业和24000名职工参加比赛。通过两大劳动竞赛，各企业累计评选首席员工104人，极大调动职工提升素质、投身经济建设的能动性和积极性。



市总工会领导慰问森源公司员工

【帮扶】 职工援助工作有序开展，帮扶和再就业体系不断完善。2010年，进一步完善帮扶中心软硬件建设，积极开展并深化以“春送岗位、夏送

清凉、秋送学费、冬送温暖”的“四送”活动，其中，发放助学金20万元，救助贫困大学生、高



金秋助学

中生300余名；投入创业资金34万元，培训下岗职工和农民工1600人，实现困难职工和农民工就业840人，培育创业典型16人，建立健全再就业基地3家；发放困难救助资金及物资17万元。积极开展职工大病救助活动，采取班子成员带队和分片包片的工作模式，深入企业乡镇，动员各方力量，全力投入职工大病救助活动。全市各行业累计参保2400人，工作进度位居许昌市第二名。

【组织建设】 按照“哪里有职工，哪里就要组建工会”的要求，2010年，工会积极探索党工共建的有效途径，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止11月底，全市16个乡镇（办事处）的工会主席及副主席已配备到位，只等完善有关选举程序后即可正常工作。在“广普查、深组建、全覆盖”集中活动中，还新建工会134家，发展会员10600人。本着完善、提高、规范、晋级的原则，先后完成职工之家的15个示范点建设工作，有17个单位先后获得国家和省、市级先进职工之家和职工小家称号。





市总工会领导慰问环卫工人

**【维权】** 民主管理不断完善，职代会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紧紧围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积极开展企业、事业单位厂（事）务公开、民主管理、职代会建设、工资集体协商等工作。电力公司、黄河集团、森源集团、烟草公司等大的企业，工资协商、集体合同签订、民主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运行良好。市人民医院、教育系统各中等学校，院务公开、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全面推行。非公企业正在按照市里目标要求，建立工会组织的各类企业，基本实现集体合同制度，普遍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和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2010 年长葛国有、集体及控股企业职工代会建制率达到 100%，改制企业及事业单位建制率达 98%，规模以上企业建制率达 95% 以上。全市 200 人以上的所有企业均实现厂务公开。在集体合同签订方面，全市累计有 92 家企业均签订集体劳动合同，工资集体协商也在进一步的完善提高当中。

**【女职工组织作用】** 女职工工作得到扎实开展，女职工权益得到有力保护。紧紧围绕“素质提升和建功立业”两大主题，开展一系列富有成效的创建工作，建立 2 所高规格的女职工学校——电力公司女职工学校、奔马集团女职工学校，并通过职工学校、工人夜校对全市的“4050 名”女职工队伍进行了再就业培训。工会还积极与市妇联、市环卫大队、市交警支队协调，共帮助 134 名女职工找到工作岗位。在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签订上，严格依照“两法”，紧密联系企业负责人，草签不行，不签更不行，全市规模以上非公有制企业的 98% 同女职工委员会签订专项合同。在妇女病普治方

面，已经形成一套完善的工作体制，普查每年集中进行，普治随时定点治疗，健康讲座聘请专家，从而使女职工的综合素质均有全面提高。

**【创新发展】** 一是经费审查和财务管理成效显著，经费收缴和管理工作日趋规范。全市规模以上企业经审组织建设率达到 100%，累计收缴工会经费 183 万元，审计工会经费 2 家，补缴工会经费 4 万元。二是“三工”宣传和信息上报工作取得骄人成绩。据统计，全年在省级以新闻媒体发稿 16 篇，省级 22 篇；上报信息 84 篇。其中，被省采用 19 篇，市采用 29 篇。围绕职工文化建设，利用工人文化宫、工会文工团等宣传阵地和队伍，开展“送文化、送文艺到基层、进企业”活动，积极组织各大节日活动，“五一”举办职工乒乓球比赛，组织参加市总的“工人之歌”大型文艺汇演和演讲比赛，组织机关干部参加市里举办的大众广播体操比赛，并获一等奖。“职工书屋”建设不断推进，报刊征订工作基本完成。在配合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方面，较好完成石武客专长葛段的建设任务，初步谋划郑许轻轨的前期筹备工作。

（康 勇）

#### 市总工会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工会系统组织建设先进（县）市  
许昌市工会工作责任目标完成先进单位  
许昌市贫困助学活动先进工作单位

## 妇 女

**【开展庆“三八”系列活动】** 3 月 8 日，在市人民会堂召开纪念“三八”妇女节 100 周年暨表彰大会，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对 10 个巾帼模范集体、10 名优秀妇女工作者、100 名巾帼模范个人、100 户文明家庭进行隆重表彰。市委副书记、市长史本林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刘利军主持会议，先进典型代表在会上作了发言。举办联谊会。3 月 7 日，举办庆“三八”100 周年全市正



科级以上女领导干部联谊会，大家踊跃发言，为长葛经济及全市妇女事业的发展建言献策。举办访谈节目。3月3日，在电视台演播厅举办庆“三八”优秀女性访谈节目，邀请来自政界、经济领域、特殊战线的7位女性嘉宾，共同探讨当代长葛女性尤其是各行各业的巾帼精英如何在经济社会建设中建功立业。副市长刘利军参加访谈节目，并就妇女与政治谈自己的见解。拍摄并播放专题片。联合电视台拍摄记录长葛妇女事业发展历程的专题片《与时代同行》，“三八”节期间在电视台多次播放，进一步激励广大妇女在经济、文化、长葛科技、卫生、教育等领域作出新贡献。五是开展宣传一条街活动。开展宣传一条街活动。3月8日，在市区主要道路举办宣传街活动，悬挂过街横幅，街道两旁摆放版面。全市76个单位参与，共出版面126块，悬挂横幅92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约10000多份。

【“文明家庭”创建】 认真贯彻《全国妇联关于开展家庭助廉教育活动的意见》精神，组织市妇联机关干部认真学习党中央颁布的《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观看反腐倡廉纪录片；大力宣传“以德治家、以廉养家，家庭幸福和谐”的理念；在各街道社区广泛开展家庭廉政文化进家庭活动，通过“读一本助廉书籍”、“发一份倡议书”、“听一场助廉报告”、“开展一次廉政知识测试”、“举办一次家庭助廉征文演讲”等活动，营造廉洁文明的家庭氛围。10月份，与市纪委联合组织申报许昌市廉政文化进家庭示范点的有关单位到许昌市工商局参观学习创建经验，并观看许昌市廉政格言硬笔书法展。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工作。在全市建立“平安家庭”创建活动示范点、“平安家庭”示范户、示范社区和示范村。将“平安家庭”创建活动与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好媳妇、好婆婆、好家长、好孩子等丰富多彩的评选表彰活动，与“争做合格家长、培养合格人才”为内容的“双合格”活动，与“不让毒品进我家”、“五无”家庭创建、“零家庭暴力社区”等活动有机结合，教育与引导广大妇女知荣辱、讲平安，养成良好行为习惯和社会道德意识，共评选表彰“平安家庭”示范户100户。

【妇女创业】 以“送岗位、送培训、送服务、送资金”为主题，联合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举办10期技能培训班，2场创业就业洽谈会，向社会征集适合“4050”人员就业岗位，有106名女性走上新的工作岗位；落实小额信贷政策，一年内共为15名妇女发放小额贷款45万元；与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联合举办女大学生村官创业培训班，共有120名大学生村官参加，培训时间为期3天。通过培训，增强大学生村官的创业意识，引导女大学生村官“起好步、开好头、走好路”，为建设新农村增添一支可贵的队伍打下基础。

【妇女维权支持行动】 以“深化妇女普法教育，构建和谐社会”为主题，以开展“三八”妇女维权周活动，努力提高妇女自觉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共发放妇女儿童维权宣传资料5000份，悬挂宣传横幅30条，发放《妇女权益保障法》宣传小册子1000本，并联合公、检、法、司等多个部门开展法律咨询、心理咨询等活动。开展禁毒宣传活动。“6·26”国际禁毒日期间，组织近百名妇女志愿者以“珍爱生命，远离毒品”为主题，对过往行人、临街店面及公共娱乐场所发放禁毒和节能减排宣传资料2000余份。开辟法律服务绿色通道。认真受理妇女诉求，为上访妇女提供法律援助。共接待妇女来信来访43起，处理43起，信访结案率达100%，协调各级法律援助中心，为妇女提供法律援助9人次。做好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在坡胡、董村、长兴、金桥、建设两镇、三个办事处深入75户居民，逐户开展问卷调查，从健康、教育、政治、经济、社会保障、婚姻家庭、生活方式、法律权益和认知以及性别观念和态度9个方面，全面准确地反映本世纪前10年中国性别平等和不同区域、不同阶层妇女的社会地位状况，对女童、女大学生、老年妇女、受流动影响的女性以及女性高层次人才五个典型群体进行专门调查，为制定新的《妇女发展规划》和《儿童发展规划》提供依据。

【春蕾计划 春暖行动】 庆“六一”“心系春蕾、爱心捐赠”活动。协调省民盟、许昌市民盟组织为石象乡田庄小学的49名品学兼优留守儿童和贫困儿童捐赠价值万元的爱心物品；到石象乡看望慰



问贫困留守儿童李雅婷,送去1000元的慰问金及学习用品;协调市财政局结对救助长葛3名贫困女高中生。2010年,结对救助5人,救助贫困儿童50人,捐款物品1万多元。规范家长学校,适时举办家教知识讲座。10月份,举办两期家教知识讲座,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增强教师和家长在家庭教育、学校教育过程中处理问题的能力。

开展“十百千”示范创建活动。与市委组织部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建带妇建工作的意见》,按照共建队伍、共建阵地的要求,在全市各级妇联组织中深入开展“十百千”示范创建活动,村妇代会和机关事业单位妇委会组建率达100%。按照省定创建标准和条件,培育省级基层组织建设示范街道、村(社区)3个,长葛被评为省基层组织建设示范县(市)。

推进“三个一”工作。按照全国妇联和省、许昌市妇联关于建设“一个妇女之家”,解决“有阵地做事”的问题;落实“一元钱”、解决“有经费办事”的问题;设立“一个岗位”,解决“有人管事”的问题的“三个一”工作要求,市妇联积极运作,长葛“妇女之家”已在360个行政村实现了全覆盖;“一个岗位”问题在主要领导的亲自协调下,纳入工作日程;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在解决妇女人均“一元钱”工作经费上有所进展。

加强队伍思想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制定下发《关于在全市妇联组织和广大妇女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意见》,在各级妇联组织中开展以领导班子好、干部队伍好、工作机制好、工作业绩好、妇女反映好“五个好”为标准的“五好妇联组织”创建活动,激发妇联组织和妇联干部的上进心和干事创业的热情。

落实“两规划”。组织召开“两规划”终期评估协调会,按照省市的统一要求,圆满完成“两规划”终期评估自查工作。积极与长葛“十二五规划”编制对接,将有关内容纳入“十二五规划”。

(张淑琴 周爱芬)

#### 市妇联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许昌市“平安家庭”创建活动先进集体

许昌市维权贡献奖先进集体

## 共青团

**【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 一是先进理论引导青少年。从上团课、学团章、知团史、戴团徽、唱团歌、举团旗、交团费、过团日等基本环节抓起,坚持严格团员管理。全市共举办业余团校19期,8000余名团员青年接受教育培训。在抗旱救灾活动中,团市委下发《关于组织动员广大团员青年和少先队员积极投身抗旱斗争的通知》,呼吁全市各级团组织、广大团员青年和少先队员们、志愿者们参与“节约一元钱、捐赠一瓶水——抗旱救灾支援行动”,在短短8天的时间里,共收到40个单位的捐款8万余元。二是生动实践教育青少年。组织120名团员青年在市一高校园开展“爱护校园、爱护城市、绿化环境”植树活动,活动共义务植树300多株,为构建“绿色校园、和谐校园”贡献力量。组织市一中200余名团员青年到长葛消防大队院内学习消防安全知识。通过观看消防官兵使用灭火器,拉消防栓,实地演习如何在大火中自救,学会了自我保护。中秋前夕,组织市一小与移民小学结对子,开展“牵手移民小朋友,共度中秋佳节”活动,活动中一小小朋友向移民小学赠送各种学习用品,并与移民小学的小伙伴们一起表演精彩的节目,活动拉近了长葛青少年与移民小朋友的距离,增进了长葛青少年与移民小朋友的感情。三是高尚文化教育青少年。以“毛主席纪念堂”、“黄河公司”等青少年教育基地为依托,不间断地组织青年到这里接受教育。四是用身边典型教育青少年。通过评选表彰“优秀团员”、“少先队员”、“青年标兵”、“新长征突击手”、“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一系列先进荣誉,教育青少年向典型学习,营造比学赶超的氛围。

**【组织建设】** 团的基层组织是团的各项工作和全部战斗力的基础。按照胡锦涛总书记对共青团提出的“两个全体”的要求,坚持党建带团建,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加强团的自身建设,抓好团的基层组



织建设,完善组织体系,增强基层活力。

团委机关建设和学习教育活动结合起来。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积极开展“学习全面提升年有关文件精神”、“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学习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等活动,切实转变机关作风,完善学习调研制度、议事决策制度、工作落实制度,使机关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作风建设等进一步加强。

坚持党建带团建,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团市委积极争取将基层团组织建设工作纳入各级党组织工作考核,促进基层党组织对团建的关注和支持,营造良好的基层团建氛围;扎实开展团建创新和团组织覆盖工程,坚持眼睛向下、重心下移,力争使团的基层组织覆盖全体青年,使团的各项活动影响全体青年。在抓好学校、机关等传统领域基层团组织建设的基础上,将非公企业团建工作作为2010年全市共青团重点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目标、考核制度、责任落实制度和检查督导制度,确定具体的责任人,做到层层抓落实。长葛97家规模以上非公有制企业全都建团,建团率100%;扎实推进团干部作风建设,按照“下基层、听心声、促落实”的要求,团市委分成2个调研组先后深入到16个乡镇办,走访了21个行政村、10个社区、9所学校、11家企业事业单位团组织开展调研,召开包括有基层团干、农村青年、企业青工、社区青年、学生等参加的座谈会12次,听取各级团干部和各界青年的意见和建议,全面掌握全市团的基层组织建设、青少年思想状况、青少年就业创业的实际情况,撰写《长葛市团干部队伍建设情况调查报告》、《长葛市青年创业状况调查报告》等16篇调研文章,提高团市委机关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工作的措施、开展工作的本领。

**【青年创业就业行动】** 围绕青年就业创业开展工作。以促进下岗青工、失地青年农民、大中专学生等青年群体的创业就业为重点,紧扣“服务、培训、帮扶、援助”四个环节,在全市全面开展青年创业行动,逐步形成以点带面、层次互补、统筹发展的立体化网络型青年创业就业工作格局。实施“新型青年农民培养计划”,着力提高农村青年创业致富能力。共培训农民工1000人。与市农业银行、市邮政储蓄共同联合送金融知识下乡,积极开展政策宣传

活动,发放青年创业小额贷款300万元。坡胡镇团委、农业银行长葛市支行等5个单位被评为许昌市青年创业小额贷款工作先进单位。5月21日,长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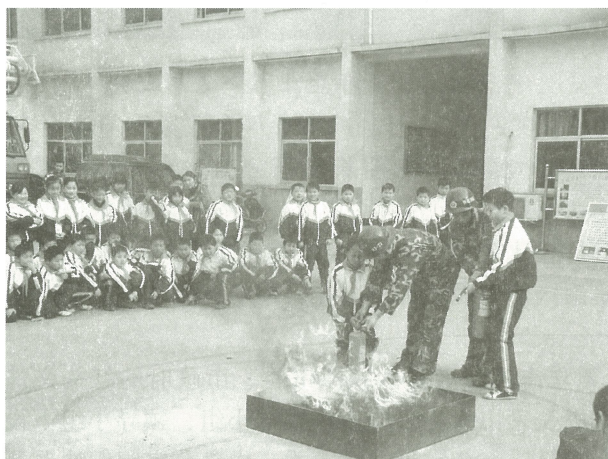
“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表彰大会  
市召开第一届“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暨青年创业表彰大会。大会对长葛第一届“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青年创业明星及优秀创业大学生村干部进行隆重表彰。6月23日,河南共青团服务产业集聚区建设现场推进会在长葛举行。

**【青年志愿者活动】** 以市委、市政府的红头文件成立长葛市志愿服务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团市委,由办公室组织开展各项志愿者服务活动。团市委还成立长葛市志愿者协会,招募志愿者3000余名,成立志愿者服务队30余支。组织开展“志愿者统一行动日”活动,40名志愿者组成交通文明志愿服务劝导队,在全市主要街路口维护交通秩序,总服务时间近100小时,在引导广大市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同时,增强青年自身文明素质。在长葛明珠小区开展关爱“空巢老人”志愿者送温暖活动,20个志愿者服务队为多个空巢老人送去了慰问品。在文华怡园举办“创建文明城市,志愿者在行动”志愿服务活动启动仪式。由260多人组成的16个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社区帮扶、环保用电进社区、慰问敬老院、法律咨询、义诊看病、道路清洁等各种志愿服务活动,服务群众300余人,清除卫生死角10个。由于成效显著,《许昌日报》给予专题报道。团市委组织“三夏帮扶”青年志愿者小分队在石固镇、官亭乡、增福庙乡开展志愿者服务“三夏”



活动,共帮扶 68 户困难家庭收割小麦 130 余亩。11 月份,在市八七路中段组织开展节能减排集中宣传日活动。12 个单位的 80 余名青年志愿者在市八七路树立宣传版面,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000 余份,接受咨询 200 余人次。12 月 23 日,团市委组织全市部分青年志愿者代表冒着严寒为官亭乡敬老院的老人们送来温暖,为老人们捐赠必备的各种生活日用品、并为老人们打扫卫生。团市委领导带领团市委机关工作人员及青年志愿者代表来到官亭乡四三府村和官庄村宗水套、田程林、陈海周家看望贫困家庭,送去米、面、油等生活用品。

#### 【青少年权益维护】 联合公安局、检察院等司法



向学生培训消防知识

机关在长葛市一中、天隆中学等 13 所学校举办法制报告会 13 场,教育引导同学们要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积极倡导文明健康的网络风气,大力宣传网络文明公约,积极鼓励、引导广大青少年健康上网、文明上网,上文明网。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团市委组织各学校团队干部参与《河南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的修改,并对长葛未成年人现状进行调研,为做好全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打好了基础。8 月份,资助 4 名品学兼优的贫困大学生 12000 元,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李 锋)

#### 团委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五四红旗团委  
长葛市财政局团委

河南省五好团支部

许昌技术经济学校卫校附属医院团支部

河南省希望工程 20 年组织奖

长葛团教育体育局团委

河南省希望工程 20 年模范希望小学

长葛市后河镇榆林村希望小学

许昌市共青团工作先进单位

共青团长葛市委

许昌市五四红旗团委

长葛市建设局团委

长葛市后河镇团委

许昌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长葛电力公司营销公司团总支

长葛市人民医院团总支

许昌市青年文明号

长葛市广播电视局网络公司

长葛市人民法院立案庭

长葛市财政局会计委派管理中心

许昌市服务青年就业创业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卫生局团委

长葛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团委

中国农业银行长葛市支行团总支

许昌市青年创业小额贷款工作先进单位

长葛市坡胡镇团委

农业发展银行长葛市支行

农业银行长葛市支行

长葛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先进个人

河南省希望工程 20 年希望之星

孔方芳

河南省优秀乡镇(街道)团委书记

胡永智

河南省优秀中学中职团委书记

马贞伟

河南省优秀共青团员

陈存朴 魏冰冰 胡贵龙 张秋豪

河南省优秀中学(中职)共青团员

李根奇

许昌市新长征突击手

王 雨 袁 航 路鼎华 张伟扬

许昌市青年岗位能手

段西豪 梁丽娟 李小改



许昌市模范团干部

张丽 李慧娟 陈欢

## 工商联

**【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依据省、许昌市的要求，及时制定下发了长葛市的《关于在全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为确保创先争优活动顺利开展，指导组与企业取得联系，摸清长葛非公有制企业党群共建的具体情况，通过开展“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等党员形象示范活动，努力把党的组织活力转化为发展动力。

**【经验交流】** 6月份，漯河市召陵区工商联到长葛参观，长葛工商联组织执委们和漯河市召陵区工商联开座谈会，通过交流，互相了解，开阔眼界，学习漯河市召陵区工商联先进的工作经验。6月1日，许昌市工商联第九次主席联谊会在长葛召开，许昌五县一区40名工商联主席参加会议。8月份，长葛工商联邀请清华大学赵玉平教授来讲座活动，通过学习培训，广大会员增长了知识，管理水平和创新意识得到进一步提高，发展观念也发生了根本转变。10月27日，举办首届民营企业发展论坛，此次论坛邀请郑州大学企业研究中心主任孙学敏教授，针对企业普遍存在的发展缓慢和人力资源缺乏等问题进行实例讲解，300多名企业家参加此次论坛。针对2010年长葛出现的蜂胶造假事件，12月20日，工商联在市委新区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工商联32家会员企业和市直、乡镇相关单位参加此次会议，市委书记王文杰出席会议。副市长李志军通报长葛蜂胶产品造假事件的影响以及市委、政府处理此次事件所作的努力，又针对以后如何蜂产品行业如何经营提出几点要求。

**【贡献社会】** 2010年，全市帮扶项目资金规模近亿元，修建道路60多公里，捐助贫困大学生280

余人，整修村室校舍136间，培训专业技术人员600余人，安排农村剩余劳力1200余人，帮扶活动惠及全市近3万群众。

**捐资助学活动：**在2010年的捐资助学活动中，与电视台葛天视点栏目联合举办此次活动，活动中长葛工商联采取深入到每位贫困学生家中，实地了解他们的家庭状况和困难，让企业家一对一，面对面进行资助的形式，使每位学子都能够体会到来自社会的温暖。本次活动共资助学生16名，资助资金40000元。

**献爱心活动：**2月4日，工商联主席领导到古桥、董村、石固等乡镇进行了贫困家庭送温暖活动。为困难群众家庭送去了慰问金、米、面、油等生活用品，并叮嘱贫困家庭一定要战胜困难，振作起来，祝贫困家庭过一个祥和快乐的春节。

**【商会服务和建设】** 5月份，联合医疗部门开展免费为企业家体检活动，专门开辟了体检通道，高效率的为企业家进行了详细的体检。10月12日，2010年全国秋季建筑机械交易会在长葛召开，来自全国和全省的600多家建筑机械生产企业汇聚长葛，共同展示全国建筑机械发展成果，进一步加强了行业内业务合作和经验交流。

**【机关建设】** 5月份，按照市委的统一部署，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参加“创先争优”活动，深入基层和企业开展调研、提供相关服务，提高工商联机关服务水平。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机关干部的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和作为意识。认真落实机关各项考评制度，严格机关内部管理，强化机关效能建设。扎实开展机关党建、综治、计生等活动。积极参加市里举行的电子政务培训和会员统计工作培训，使业务水平又上了一个台阶。11月15日，全体工商联班子在许昌组织学习了中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的工商联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6号文件），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如何在文件精神指导下，站在更高的历史起点上谋划企业家的教育培训工作，是新形势下工商联工作的重要课题。

（张方明）



# 武 装

## 人民武装

**【思想政治建设】** 2010年,人武部党委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创建“学习型人武部”活动为载体,注重抓经常性教育不松懈,抓主题教育求深化,积极开展交心谈心活动,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干部职工思想稳定、工作积极、学习进步。第一,以创建“学习型人武部”活动为载体,建立健全学习制度等有效运行机制。创建学习型人



收听收看电视电话会议

武部、做学习型机关干部,是培养人才的有效载体,是加强人武部建设的理论依据,也是实现人武部党委提出的“建一流班子、带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工作目标的有效手段。第二,以经常性思想教育为基础,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民兵预备役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为预防事故案件,每月定期组织干部职工、民兵预备役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真正做到经常性教育不松懈。第三,以主题教育为突破,教育的针对性、时效性不断增强。分区组织开展“学习实践当代革命军人核心价值观,

积极为建设全面过硬战略预备力量做贡献”、“坚强党性、大兴四风”、“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等一系列主题教育活动,特别是在“学习实践当代革命军人核心价值观,积极为建设全面过硬战略预备力量做贡献”主题教育活动中,摸索出一套行之有效的教育方法,按照思想动员、集中学习、对照检查、总结四个阶段,通过集中授课、专题讨论、大会交流和撰写体会等方式,将学习讨论与民主生活会相结合,将大会交流升级为演讲交流,使干部职工在受教育中提高综合素质,在自觉学习中坚定政治信念,强化使命意识,增强献身国防、履行使命的政治责任感。

**【队伍建设】** 注重加强党委班子建设。提出“靠制度规范言行,靠团结凝聚力量,靠学习提高素质,靠公开求得公认,靠能力完成任务,靠形象赢得尊重”,党委一班人缩短磨合期,锐意进取,团结实干,一心一意谋发展。一方面,坚持以公开求公正,严格贯彻落实“十六字”原则和党内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检查监督和教育管理,较好地树立清正廉洁、团结务实的班子形象,党委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增强。另一方面,坚持理论学习和



日常军事训练



党性修养，自觉抵制拜金主义和腐朽生活方式，严于律己，勤奋工作，班子成员的素质不断增强，表率作用得到较好发挥，群众威信明显提高。

注重加强人武、专武干部队伍管理。针对干部交流变动大、数量少的实际，人武部进一步强化党管干部的原则，经常对干部进行革命事业心和责任感的教育，按照条令、条例和有关干部管理规定，坚持定期进行群众民主评议干部和干部思想汇报制度。特别是对2名转业待安置干部，始终严格要求，严格管理，落实管理责任人制，建立联系登记制度，坚持每周与他们通一次电话，及时了解掌握他们的思想状况和行踪，确保管理不失控。积极协调市委组织部，着力加强专武干部队伍建设，全市16个乡（镇、办事处）的武装部长全部得到提拔使用，并考核新提升8名基层武装部长，注重加强专武干部的使命教育和能力培养，专武干部的整体素质得到明显提升。

**【民兵】** 按照军分区年度军事工作指示，科学筹划，真抓实备。第一，认真抓好民兵的组织整顿工作。按照“抓点带面、示范引路；固强补弱、合理调整；突出重点、全面提高”的工作思路，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调整组织布局，改进编组方法，落实组织编制，较好地解决“编非所需”的问题，解决“有编无兵”的问题，圆满完成上级赋予长葛54个基干民兵分队，共3450人的组织整顿任务，并接受军分区的检查和点验，受到了首长



民兵抗洪抢险训练

的充分肯定。第二，认真抓好民兵军事训练和应急分队建设。着眼防汛和维稳的要求，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共125人进行为期15天的军事集训，突出抓

好应对反恐维稳、抢险救灾等公共突发事件的训练和演练，进一步提高部队遂行任务的能力。第三，主动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及时协调驻军2批次650余名官兵，动用各类运输车、洒水车、铲车30余台，清扫道路7公里，清理垃圾300吨，确保道路畅通无阻。动用民兵应急分队350人，加强京广铁路、京珠高速、107国道等主要路段和市区重点部位执勤。第四，积极参与地方援建。在南水北调移民搬迁工作中，人武部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安排，积极主动，加强协调，邓国猛部长两次带队，协调济空司训大队大型保障运输车辆8台次，赶赴南阳市淅川县率队组织搬迁工作，并协调长葛驻军382人次、消防车7台，动用民兵312人次，用时11个小时，对移民新村的8条主干道进行垃圾清理及美化工作，随后又积极协调驻军563人次和组织民兵应急连375人次，历时13个小时，圆满完成两批共486户移民的搬迁入户和259台大型车辆的卸车任务，受到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也得到了移民和广大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征兵】** 2010年，征兵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深入基层和有关学校普查登记，及时掌握了解辖区学校应届毕业生数量、参军意向等情况，并采取多种手段，依托社会新闻媒体开展征兵政策法规宣传，广泛发动，有效调动广大青年学子报名参军的积极性。认真落实针对高学历青年的“优先政策”、“优措施惠”，加强学历审查和政治审查，确保应征青年政治合格和学历真实。积极抓好廉洁征兵工作，组织征兵政策纪律的专题教育，层层签订遵规守纪责任书，党委领导和干部职工、专武干部、接兵干部分别进行遵规守纪诫免谈话。通过新闻媒体公开举报信箱和举报电话，向每一位应征青年发放廉洁征兵情况反馈卡，公布各级纪委的举报电话。纪委全程参与征兵的各个环节进行监督，有效防范了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

**【安全管理】** “安全重于泰山，稳定压倒一切”。第一，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的思想。人武部积极开展“条令法规学习月”、“月评季奖”和“十项综合整治”等活动，结合经常性的教育，认真开展法纪教育和保密信息安全“十条禁令”的学习，认真坚持日讲评、周检查、月安全形势分析制度，整理